107學年綜合高中課程手冊

教學科目學分數表

學年學分制問與答

【綜合高中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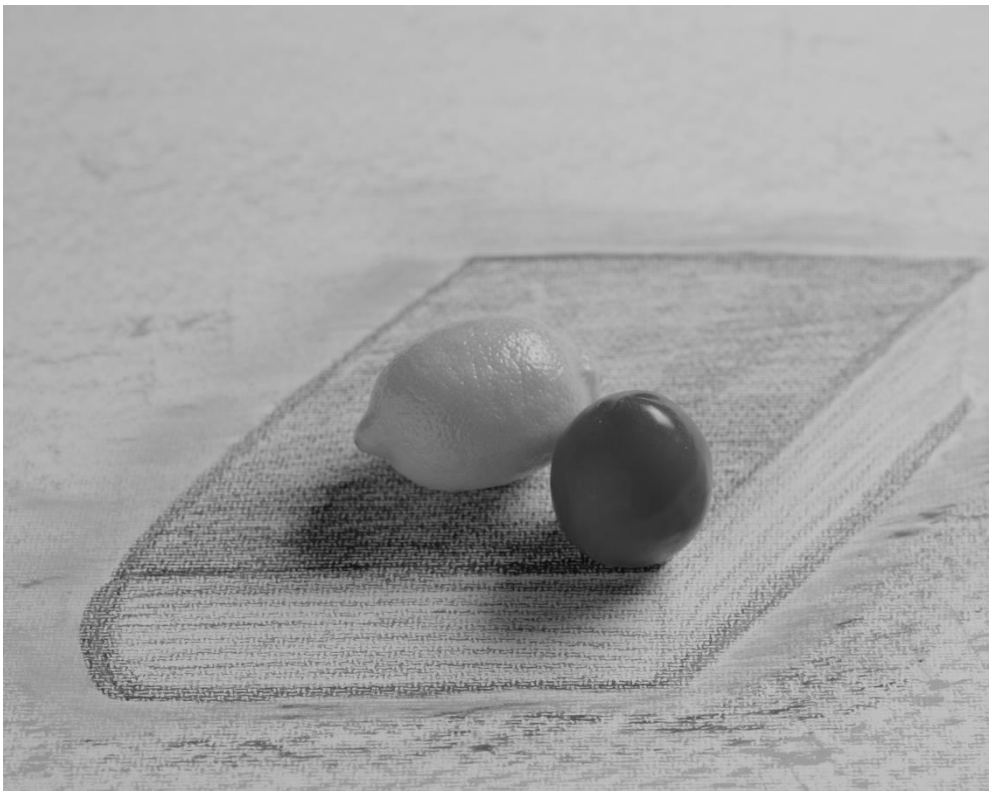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教育部國教署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9 日
發文字號: 臺教國署高字第 1070032023A 號

前言

為落實未來教育改革的目標，期使學生適性發展，發揮其潛能，107學年入學之綜合高中部學生，依據教育部99年公佈之「綜合高中課程綱要」實施，為宣導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及有關學年學分制的各項作業規定，以彰顯綜合高中課程及學年學分制優點及作法，使107學年度綜合高中部高一新生都能在入學階段即能充分瞭解課程及學年學分制，以利各項工作推行，特別印製本手冊，希望綜合高中新生及家長皆能詳細閱讀本手冊各項說明。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綜合高中課程手冊

目錄

前言 i

目錄 ii

壹、學校背景 1

貳、教育理念與教育目標 2

一.規劃理念 2

二.教育目標 3

參、畢業要求 8

一.畢業總學分數 8

二.必選修學分數 8

三.必須參加活動 9

四.成績評量方式 9

五、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 10

肆、課程概述 22

一.課程設計原則 22

二.各領域教學科目、學分數及必選修 23

三、各領域教學科目開設順序 34

一般科目　（學術學程） 34

一般科目　（職科類學程） 37

伍、各種進路修課建議 49

一、參加大學招生修課建議 49

二、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修課建議 55

三、參加推薦甄選等之修課建議 60

四、準備就業及有關證照考試修課建議 66

陸、選課輔導 73

一.輔導項目： 73
二.輔導人員： 74
三.輔導時間： 75
四.查詢資源： 75
五.選課辦法 76
六.選課計劃表 78
柒、綜合高中問與答 90
捌、授課節數建議表 93
一、學術自然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93
二、學術社會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96
三、應英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99
四、機械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99
五、汽車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105
六、電子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108
七、電機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111
八、化工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114
九、食品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117
九、學年學分制問與答 120

壹、學校背景

本校創設於民國二十七年，台灣光復後，改制為「台南縣立西螺初級農校」；民國四十二年起辦理四年制農職教育，四十五年改辦五年制農校，五十一年兼辦高三制農科。民國五十六年兼辦高三制工業類科，於五十八年與虎尾中學西螺分部合併為綜合性高中西螺高級中等學校，設有農業類科、工業類科及普通高中，六十八年停招普通高中，七十年改名為「台灣省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設有畜牧獸醫科、農業機械科、食品加工科、機械科、汽車科、電子科、電機科、化工科等八科，八十九年改制為「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九十年起奉核准辦理綜合高中。

現有日間職業類科24班，綜合高中14班，實用技能學程6班，合計44班，教師及職員工一百六十餘人，學生一千七百餘位，並設有進修學校及夜間實用技能學程。教務方面注重平時正常化教學，並不斷地充實各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實習方面，本校陸續購置各種新式、精密實習設備，使本校學生的實習，更臻完善。學務方面，注重學生生活教育及民族精神教育，並加強本國文化陶冶。圖書館積極充實各類圖書、視聽資料，是學生學習及參閱資料的理想場所。

學生程度良好、學風純樸，專精技能學習，參加全國技能競賽，歷年均有出色的表現，並獲得獎牌。畢業生自願升學之外，有意就業的，都能順利就業，而創業有成的，尤遍及全省。

為一培養基層技術人才的學校，近年來在　前任施校長及現任陳校長積極領導下，在教學、實習設施上力求充分配合，以培植優秀人才，因應國家發展經濟建設，及提升行業技術層次的需要，九十四學年度榮獲教育部職校評鑑八項優等，總成績優等。

於現有師資、設備與行政支援下，辦理「綜合高中」課程，將兼顧本校職業教育優良傳統，有效提供「綜合高中」環境及多元多樣的發展機會，以發揚本校既有特色，切中社會未來脈動，九十六學年度再獲得教育部「優質化補助方案」學校，期再接再勵，更上層樓。

貳、教育理念與教育目標

一.規劃理念

辦理「綜合高中」課程，除開設升大學課程之學術學程外，並以職業類科為基礎開設電子技術學程、電機技術學程、機械技術學程、化工技術學程、食品加工學程、汽車技術學程、應用外語學程等七個專門學程供學生選擇。學生可以就個人志趣、性向與能力、配合生涯規劃，選修滿足個人需求的課程。課程規劃理念如下：

(一)課程的設計

1. 奠定升學深造的基礎及兼顧學生就業的準備:因應綜合高中多元化選擇之目標，預定開設的課程著重於基礎學科的修習，同時也兼重多元的彈性選修課程，使學生依據其興趣、性向、生涯知識及進路目標，作一正確判斷與抉擇。

2. 注重課程的彈性與統整:為達成綜合高中適性教育及學生能力多方面發展的目標，課程安排，除培養學生基本學能課程外，亦兼顧課程的彈性組合與統整，以擴大學生自由選修課程的空間，冀望選擇學術學程的學生具有升大學的基本學能，選擇專門學程的學生具有升學科大四技、二專或就業的專門知識與技能。

3. 發揮性向試探及延遲分化的功能:於第一學年除開設共同科目並安排生涯規劃課程，使學生充分了解各科課程內涵及選課方式。第二學年輔導學生依興趣、性向和意願做出最適切的抉擇，選讀學術學程或專門學程課程。

(二)學程的選擇

1. 維持既有的職業教育優良傳統及特質:本校是一所培養行業基層技術人才具有優良傳統的學校，此一特質有助於提供學生適性發展的教育環境，讓學生有適當的機會去認識個人的性向、興趣，以輔導其生涯規劃與進路抉擇。

2. 因應社會發展及產業合作的需求:我國經濟及科技發展正邁向新的紀元，展望未來，在基礎技術人力及學術研究人才需求更為殷切，在配合產業升級的前

題下，以能兼顧升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及技能檢定、就業之需求為首要。

二.教育目標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及學生進路分為學術學程及專門學程兩方面設計。各學程之教育目標、學習內容與未來進路如下。

(一)學術學程

1.學術自然學程

(1)教育目標

①陶冶青年身心、人格，培養學生具備自然科學的素養。

②奠定學生升大學的基礎能力，並為研究高深學術及學習專門知能之預備。

(2)學習內容

傳授國文、英文、國學概要、應用文、英語會話、英文作文等語文學科知識，數學、數學演習、物理、化學、生物、基礎地科等數理學科知識。

(3)未來進路

①升學：升學大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等相關科系。

②就業：從事與自然學程相關的工作。

2.學術社會學程

(1)教育目標

①陶冶青年身心、人格，培養學生具備社會人文科學的素養。

②奠定學生升大學的基礎能力，並為研究高深學術及學習專門知能之預備。

(2)學習內容

傳授國文、英文、國學概要、應用文、文法與修辭、作文指導、英語會話、英文作文等語文學科知識，數學、數學演習、地理、歷史、三民主義等學科知識。

(3)未來進路

①升學：升學大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軍警院校等相關科系。

②就業：從事與社會學程相關的工作。

(二)專門學程

1.電子技術學程

(1)教育目標

①培養具有繼續進修之興趣與能力.奠定終身學習及生涯發展之基礎。

②培養具備視聽.通訊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基本知能。

③培養具備數位電路系統及微電腦控制基本設計之知能。

④建立正確的職業道德觀念.養成良好的安全工作習慣。

(2)學習內容

①專業知識：基本電學、電子學、數位邏輯、計算機進階、通訊電學、微處理機、電路學、數位電視、可編程邏輯、工業電子學、電腦輔助繪圖。

②專業技能：基本電學實習、電子學實習、數位邏輯實習、電路實習、數位電子檢定實習、CPLD 實習、工業電子實習、通訊電學實習、專題製作、微電腦控制實習。

③職業道德：各年級相關實習課程。

(3)未來進路

①升學：升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及大學相關科系。

②就業：輔導學生取得工業電子丙級、數位乙級等證照。具備參加專技、普考等考試或從事相關電子行業之能力。

2.電機技術學程

(1)教育目標

①傳授電機技術之基本知識

②訓練電機技術之基本技能

③培養電機技術實務工作專業能力

④養成良好的安全工作習慣

(2)學習內容

傳授基本電學、電子學、電子電路、電工機械、微電腦控制之專業及實作能力

(3)未來進路

①升學：升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及大學相關科系。

②就業：考取多項證照，培養就業能力，並能參加各項電機

工作特考。

3.機械技術學程

(1)教育目標

①培養學生具備繼續進修之能力，奠定終身學習及生涯發展之基礎。

②建立學生正確的職業道德觀念，養成良好的安全衛生工作習慣。

③使學生瞭解機械加工的種類與其加工原理及使用時機。

④使學生達成正確機械操作的基本能力，以及工作程序的安排。

⑤使學生具備正確的識圖與製圖能力，進而達成基礎工業設計為目標。

⑥使學生建立生產自動化與電腦輔助製造與設計的概念。

(2)學習內容

傳授製圖實習ＩⅡ、機械材料ＩⅡ、機械製造ＩⅡ、機件原理ＩⅡⅢ、機械力學ＩⅡⅢ、機工學ＩⅡ、工程圖學ＩⅡ、汽油壓概論、自動化概論、數值控制機械ＩⅡ、機械基礎實習、機械電學實習、電腦輔助繪圖實習ＩⅡ、電腦立體繪圖實習ＩⅡ、電腦輔助製造實習ＩⅡ、車工實習ＩⅡⅢⅣ、銑床實習ＩⅡ、綜合機械加工實習ＩⅡ、工業安全與衛生、工廠管理。

(3)未來進路

①升學：升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及大學相關科系。

②就業：從事各類機械操作、維修、製造等工作。

4.汽車技術學程

(1)教育目標

①訓練汽車裝配、保養及修護之基本技能。

②使用專業軟硬體處理資料之能力。

③養成良好的工作習慣。

(2)學習內容

①教授動力機械相關技能及知識：動力機械概論Ⅰ、動力機械概論Ⅱ、機械工作法及實習、液氣壓原理及實習、應用力學、機件原理、電工概論與實習、電子概論與實習、專題製作Ⅰ、專題製作Ⅱ、機電識圖與實習Ⅰ、機電識圖與實習Ⅱ、工業安全與衛生....。

②教授汽車基本修護技能及知識：汽車學Ⅰ、汽車學Ⅱ、汽車學Ⅲ、汽車學Ⅳ、汽車工業英文Ⅰ、汽車工業英文Ⅱ、汽車變速箱原理及實習、汽車空調原理及實習、引擎原理及實習、汽車實習Ⅰ、汽車實習Ⅱ、汽車實習Ⅲ、電腦引擎實習Ⅰ、電腦引擎實習Ⅱ、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Ⅰ、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Ⅱ、交通法

規、柴油噴射系統實習Ⅰ、柴油噴射系統實習Ⅱ、汽車新科技裝置、汽車電子學、汽車變速箱實務、汽車空調實務.....。

(3)未來進路

①升學：升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及大學相關科系。

②就業：從事各類汽車之保養、檢查、修理、調整、試驗、銷售、保險、材料等工作。

5.化工學程

(1)教育目標

①傳授化工學程之基本專業知識。

②訓練基本化學、化工實驗之操作及檢驗技能。

③養成良好的安全工作習慣。

(2)學習內容

專業知識

①傳授普通化學、基礎化工之基本學理。

②傳授分析化學之基本學理。

③傳授有機化學之基本學理。

④傳授化工裝置之基本學理。

專業技能

①取得化學丙級技術士之能力。

②熟練操作化工機械，並維護操作順暢。

③初步的化學檢驗能力及適當調配試劑的能力。

④認識有機化合物的製造方法、性質及各類型的反應。

(3)未來進路

①升學：日、夜（大學）技術學院及二專之化工類、衛生類、工程與管理類工程組。

②就業：擔任化工工廠、化工機械廠維護技術人員，各工廠研究室、實驗室或品質管制部門的儀器操作、檢驗及物料分析等工作。

6.食品加工學程

(1)教育目標

①培養食品加工檢驗品管之基礎技術人才。

②傳授食品加工及儲藏的方法及技能。

③培養從事食品加工之志趣與敬業精神。

(2)學習內容

①食品加工核心科目課程：食品加工、食品微生物、食品化學與分析、食品加工實習、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②食品加工專精課程：食品安全衛生、食品添加物、烘焙食品實習、穀類加工實習、生物技術概論、專題製作、穀類加工食物學、品質管制、畜產加工、食品經營、化學實習、食品冷藏冷凍、速食食品、分析化學、生鮮處理等。

(3)未來進路

①升學：升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及大學相關科系。

②就業：協助取得食品檢驗分析、烘焙食品、中式米麵食等丙乙級證照。從事國內外相關食品加工業的製造、品管、儀器操作，或從事餐飲相關行業。

7.應用英語學程

(1)教育目標

培育從事商務之實用英語基層人才，傳授英語語文及商業知識，培養英語溝通與商務應用之知能及涵養誠信及熱忱之工作態度。

(2)學習內容

傳授英語聽講、英語會話、口語表達練習、英文閱讀、英文文法、英文寫作練習、英文文書處理、商用英文、新聞英文導讀、商業概論、國際貿易實務、電腦應用等相關知識。

(3)未來進路

①升學：升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及大學相關科系。

②就業：輔導學生參加全民英檢及多益英檢，以取得英檢證書，有助未來就業。從事英語口說、翻譯、書面翻譯等應用外語相關行業等工作。

參、畢業要求

一.畢業總學分數

實施學年學分制，以每週授課一節(50分鐘)滿一學期或總授課節數達18節為1學分，學生在校期間應依本校實際狀況修習部定必修科目、校訂必修科目及校訂選修科目且取得學分，並符合「高級中學成績考查辦法」及相關補充規定，始可畢業。

二.必選修學分數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區分為語文(國文及英文)、數學、社會、自然、藝術、生活、健康與體育、全民國防教育、綜合活動、專精科目等十個領域，各領域課程區分為部定必修、校訂必修、校訂選修等。

課程架構

<table>
<tr><td rowspan="2">科目類別</td><td>部定必修</td><td colspan="2">校訂</td></tr>
<tr><td>學分</td><td>必修學分</td><td>選修學分</td></tr>
<tr><td>一般科目</td><td>54
(28.7%)</td><td>16
(8.5%)</td><td rowspan="2">118
(62.8%)</td></tr>
<tr><td>專精科目</td><td>-</td><td>-</td></tr>
<tr><td>小計</td><td>54
(28.7%)</td><td colspan="2">134
(71.3%)</td></tr>
<tr><td>可修習總學分數</td><td colspan="3">188學分</td></tr>
<tr><td>綜合活動</td><td colspan="3">18節(含班會、週會及聯課活動，不計學分)</td></tr>
<tr><td>彈性教學時間</td><td colspan="3">4節</td></tr>
<tr><td>總上課節數</td><td colspan="3">210節</td></tr>
<tr><td>畢業學分數</td><td colspan="3">160學分</td></tr>
</table>

備註：本表計算百分比時，分母為188學分。

三.必須參加活動

綜合高中課程除一般必選修之學科(含實驗或實習)外，另含活動課。學生在校期間必須參加各活動如下：

(一)班　　會：各班每週一節，由導師指導，討論班級相關事宜。

(二)自　　習：在各班教室實施，必須參加。

(三)聯課活動：由學校統一安排全校或分年級、班級實施。活動內容包括週會、專題講座、慶祝活動、才藝競賽、才藝表演、成果發表等。

(四)社團活動：依同學之興趣開設學術性、康樂性、服務性、技藝性等各類社團，例如電腦研習社、電影社、廣播社、童軍社……等，並可依各年級同學需求不同，增設其他社團。

四.成績評量方式

學生各學期必選修科目之成績評量方式，悉依「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及本校成績考查補充規定辦理。

五、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

條次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103 年1月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20127904A 號	條次	國立西螺農工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103年8月29日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104年1月27日校務會議通過 106年1月18日校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依高級中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四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第一條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27條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學生學習評量，應以了解學生學習情形，激發學生多元潛能，促進學生適性發展為目的，並作為教師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第三條	學校學生學習評量，包括學業成績評量及德行評量。	第二條	本校學生學習評量包括學業成績評量及德行評量。學業成績評量採百分制評定，德行評量依學生行為事實作綜合評量。
第四條	學業成績評量採百分制評定。 學業成績評量應按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並依學科及活動之性質，兼顧認知、技能及情意等教學目標，採多元評量方式，並於日常及定期為之；其各科目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之占分比率，由學校定之。前項多元評量，得採筆試、作業、口試、表演、實作、實驗、見習、參觀、報告、資料蒐集整理、鑑賞、晤談、實踐、自我評量、同儕互評或檔案評量等方式辦理。	第三條	學業成績評量應參照學生身心發展與個別差異，並依學科及活動之性質，兼顧認知、技能及情意等教學目標，採多元評量方式，於日常及定期為之。 一、學業成績評量方式及成績計算比率依下列方式辦理為原則： (一)日常評量：每一科目依其性質，得採多元適當之方式評量，其成績占學期成績 40%。 (二)定期評量：每學期辦理三次，第一次、第二次定期評量占學期成績30%，第三次定期評量，於每學期末就全學期所授之教材評量之，其成績占學期成績30%。 二、實習科目成績評量，應包含實習技能、職業道德及相關知識等評量，依下列方式辦理為原則： (一)實習技能：需視各科專業知能性質，依適當比例分配做「段落式」評量。包含工作方法、成品製作、實習報告或術科測驗，按日常、期中、期末做多次評量：評量成績占學期成績60%。 (二)職業道德：得包含出勤情況、工作態度及安全、工具及設備維護：評量成績占學期成績30%。

			(三)相關知識：得包含期中及期末相關知識測驗：評量成績占學期成績10%。 (四)同一專業實習科目如有二位教師授課，該科目成績應平均之。 三、體育科目成績評量，包含運動技能、運動精神及學習態度、體育常識三項。三項成績合計為學期成績，其中運動技能及體適能占 50%，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占 25%，體育知識占 25%。運動技能成績評量，以定期或不定期評量方式實施。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評量之項目，應參照部頒各類科「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體育科目教學之教材大綱實施。 (二)評量標準，由本校體育教學研究會參考部編「高中高職運動技能測驗手冊」訂定。 (三)運動精神及學習態度成績評量，以80 分為基本分數，再就學生出席體育課、運動比賽及體育表演等之紀錄、以及學習態度、努力情形、紀律行為、服務精神等之表現增減其分數，增減標準由體育教學研究會訂定。 (四)體育常識成績評量，於每學期結束前評量一次為原則。
第五條	學業成績評量之科目，依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規定。 每一科目學分之計算，以每學期每週授課一節，或總授課節數達十八節，為一學分。		

第六條	學生於定期學業成績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其評量方式、成績採計及登錄，由學校定之。	第四條	學生於定期學業成績評量時，因公、因重病、或因重大事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考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其請假方式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辦理後會註冊組。**補考成績以60分或60分以下以實得分數計算：超過60分者，除因公、因重病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喪亡准予補考者，按實得分數計算外，其餘一律以60分計算。 **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農工類科技藝競賽各職種代表選手，無法參加定期評量者，該次成績得以他次定期評量成績中擇優登記。**
第七條	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之計算，為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乘以各該科目學分數所得之總和，再除以總學分數。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之計算，以該學年度各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平均之。**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以該學年度該科目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之。**		
第八條	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其及格基準規定如下： 一、一般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 二、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規定入學之**原住民學生**、重大災害地區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退伍軍人、僑生、蒙藏學生、外國學生、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及基於人道考量、國際援助或其他特殊身分經專案核定安置之學生：一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三、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四、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五十分為及格。 五、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由學校依特殊教育法第二十八條所定個別化教育計畫之評量方式定之。	第五條	學業成績以 100 分為滿分，其及格基準規定如下： 一、一般學生：以60分為及格。 二、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規定入學之**原住民學生**、重大災害地區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退伍軍人、僑生、蒙藏學生、外國學生、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及基於人道考量、國際援助或其他特殊身分經專案核定安置之學生：一年級以40分為及格，二年級以50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60分為及格。 三、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50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60分為及格。 四、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40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50分為及格。 五、**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由教師依特殊教育法第二十八條所訂個別化教育計畫之評量方式定之。成績及格標準為：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均以50**

			分為及格。 **(103學年度以後入學新生適用)**
第九條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達前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未達前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之科目，其成績達下列基準者，應予補考： 一、一般學生：四十分。 二、前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四款學生： (一)及格分數為四十分者：三十分。 (二)及格分數為五十分或六十分者：四十分。 三、前二款學生遭遇特殊情事者：由學校定之。 前項補考科目，其補考所得之成績，達前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者，授予學分，並依各款所定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並就補考後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學生學年學業成績達前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之科目，該學年度各學期均授予學分**；其各學期成績仍應以該學期實得分數登錄。	第六條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達前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未達前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之科目 ，其成績達下列基準者，應予補考： 一、一般學生：40分。 二、前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四款學生： (一)及格分數為40分者：30分。 (二)及格分數為50分或60分者：40分。 **三、前二款學生遭遇特殊事故者：由本校召開個案會議處理。** 前項補考所得之成績，達前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者，授予學分，並依各款所定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該科目成績就補考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 學生學年學業成績達前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之科目，該學年度各學期均授予學分；其各學期成績仍應以該學期實得分數登錄。
第十條	學生於本法第四十二條規定之修業期限內，**各學期未取得學分之科目，已修習者，得申請重修；**未修習者，得申請補修。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部定必修科目，均應修習**，因未修習而於前項各學期未取得學分者，應補修。 學校辦理重修、補修之方式，依下列規定順序為之： 一、專班辦理：申請學生人數達十五人以上者，由學校開設專門班級，供學生修讀；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二、自學輔導：申請學生未達前款所定人數者，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屬重修者，每一學分不得少於三節，屬補修者，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三、隨班修讀：依學生能力及學校排課等因素，安排學生隨其他班級課程修讀。 前項各款之實施時間及實際授課節數，由學校定之。重修、補修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	第七條	各科目學年成績，以該學年度該科目各學期成績平均計算。 各學期未取得學分之科目，已修習者，得申請重修；未修習者，得申請補修。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部定必修科目，均應修習，因未修習而於前項各學期未取得學分者，應補修。 學校辦理重修、補修之方式，依下列規定順序為之： 一、專班辦理：申請學生人數達15人以上者，由學校開設專門班級，供學生修讀；每1學分不得少於6節。 二、自學輔導：申請學生未達前款所定人數者，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屬重修者，每1學分不得少於3節，屬補修者，每1學分不得少於6節。 三、隨班修讀：依學生能力及學校排課等因素，安排學生隨其他班級課程修讀。 重修、補修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第三條規定辦理。

	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第四條規定辦理。		各科目重修課程及自學輔導之實施依教育部國教署訂定之「**國立及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學學生重修學分補充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學生依前條規定完成重修、補修後，其所得成績達第八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 前項重修、補修後之科目成績登錄，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重修：達第八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者，依各款所定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就重修前後成績，擇優登錄。 二、補修：依實得成績登錄。	第八條	重修之成績，其採計方式如下：學生依第七條規定完成重修、補修後，其所得成績達第五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 前項重修、補修後之科目成績登錄，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重修：達第五條第一項各款及格基準者，依各款所定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就重修前後成績，擇優登錄。 二、補修：依實得成績登錄。 **三、在校生取得技術士證照者，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可申請抵免重補修實習科目學分，經審核通過者抵重修學分之科目，以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抵免修、補修學分之科目，授予學分，成績一欄登錄為「抵免」，不列入學業及升學相關成績計算。** **四、技能檢定合格可抵免重補修學分對照表，如附表1所示。**
第十二條	學生各學年度第一學期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第二學期得由學校輔導其減修學分；其減修之相關規定，由學校定之。休學學生申請提前一學期復學者，準用前項規定。	第九條	學生各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第二學期輔導其減修或補修學分或轉科轉學。
第十三條	學生各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得重讀；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計算，應包括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重讀時，學生成績以重讀之實得分數登錄；**學生對於重讀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於各學期開學日前申請免修者，學校應准予免修，該科目原成績列入重讀學期之成績一併計算；未申請免修而自願再次選讀者，該科目成績，應就再次選讀之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對於重讀之學生，學校應給予適當之輔導。 學校為協助學生取得畢業應修學分數，應針	第十條	學生各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由學生主動申請重讀**；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計算，應包括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重讀時，學生成績以重讀之實得分數登錄。** 學生對於重讀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於各學期開學日前申請免修者，學校應准予免修，該科目原成績列入重讀學期之成績一併計算；未申請免修而自願再次選讀者，該科目成績，應就再次選讀之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同一學年以重讀一次為限。重讀之學生，應遵守學校輔導之相關規定。

	對學生各學期學分取得情形，提供預警措施並給予個別輔導。 轉學生入學時、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時及休學學生復學時，準用前三項規定。		轉學生入學時、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時及休學學生復學時，準用前項規定。
第十四條	學校應建置學生學習支援系統，並依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結果進行分析，作為學期中實施差異化教學及補救教學之依據，以輔導學生適性學習，發揮學生潛能；其實施基準及方式，由學校定之。	第十一條	**學校依學生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結果得實施學習輔導措施扶助教學，其扶助對象如下：** **一、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之國文、英文、數學任一科列為「待加強」者。** **二、高一第一次學業成績定期評量之學科成績不及格且在同年級中為後25%者。** **三、任一次學業**成績**定期評量之學科成績不及格且在同一年級中後25%者。** **四、前一學期學科成績不及格，且在同一年級中為後25%者。**
第十五條	新生與轉學生入學前、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前及休學學生復學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經審查符合課程規定要求，或經測驗及格者，得列抵免修，其科目成績，依原成績或測驗成績登錄；未取得學分之科目，依第十條規定辦理。前項審查、測驗及學分抵免規定，由學校定之。 學生轉學、轉科（學程）經學校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學分抵免後，未符合第十三條第一項得重讀規定而申請重讀者，學校得視該生學習狀況與學校編班、班級人數等情形，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籍管理辦法第十三條及第十四條第一款規定者，編入適當之年級。 二、 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四條第二款及第三款規定者，編入適當之年級、科（學程）。	第十二條	新生及轉學生入學前，已修習及格之科目及學分，得由學生提出資格鑑定考試申請，經甄試及格者，得列抵免修，審查及學分抵免規定，依本校學分抵免實施要點辦理。 轉學生於入學前，已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經審查、甄試抵免後及格科目學分數，不足當學年(期)學分數二分之一者，應編入原年級重讀，但一年級不招收轉學生。
第十六條	資賦優異學生得依身心發展狀況、學習需要及意願，向學校申請縮短修業年限；其辦理方式，應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辦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資賦優異學生成績符合下列標準，**由學生（法定代理人）提出申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通過者，**修業年限可少於三年： 一、學業總成績名次在該科該年級成績前5%以內者。 二、各學期學業成績均在85分以上者。 三、修畢依教育部所定課程規定應修課程，並取得學分或學生向學校申請辦理免修鑑定，經鑑定及格者。
第十	學生取得依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國外學生學歷	第十	學生取得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

七條	採認辦法規定採認之國外學歷，其在國外所修之科目成績，經學校審查符合課程規定要求，或經測驗及格者，得採計成績或學分，其科目並得列抵免修。 學生經學校核准後，赴國外或國內其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公民營事業機構職場或就業導向之職訓機構等場所進修、訓練、實習或學習，取得學分證明、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經學校審查符合課程規定要求者，得採計成績或學分，其科目並得列抵免修。 學校辦理前二項學生學歷、成績證明、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審查、測驗、學分採計及赴國外或國內其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習期間之認定，應依相關法規規定為之。	四條	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查證認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學教育階段之**正式合格國外學歷**，其在國外所修之科目學分，經審查符合課程要求，或經測驗及格者，得列抵免修或升級。 學生經**學校核准**後，赴國外或國內其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公民營事業機構職場或就業導向之職訓機構等場所進修、訓練、實習或學習，取得學分證明、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經學校審查符合課程規定要求者，得採計成績或學分，其科目並得列抵免修。 前二項學生學歷、學分證明、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審查、測驗、學分採計及赴國外或國內其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習期間之相關規定，其審查、測驗及學分採計規定，**由教務處召集相關科目教師審查或由實習處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召開會議審查之。**
第十八條	學校得推薦學生赴專科以上學校預修進階課程；其辦理方式及學習評量，由學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協調專科以上學校定之。		
第十九條	德行評量，依學生行為事實作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 德行評量項目如下： 一、日常生活綜合表現及校內外特殊表現。 二、服務學習。 三、獎懲紀錄。 四、出缺席紀錄。 五、具體建議。	第十五條	德行評量應依據學生行為事實綜合評量，不以分數及等第評定之。 德行評量項目如下： 一、日常生活綜合表現與校內外特殊表現：**學生待人誠信、整潔習慣、禮節、班級服務、社團活動、參與校內外競賽情形及對學校聲譽之影響等。** 二、服務學習：**學生尊重生命價值、規劃生涯發展、提升生活素養、體驗社區實際需求，具備公民意識及責任感等。** 三、獎懲紀錄。 四、出缺席紀錄。 五、具體建議。
第二十條	德行評量以學期為階段，由導師依前條第二項各款規定，參考各科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議後，作為學生適性輔導及其他適性教育處置之依據。重修、補修學生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德行評量，由學校依其修課情形，並參酌一般學生之規定定之。	第十六條	學生德行評量以學期為單位，導師有權責參考相關意見之紀錄，且可依前條第二項各款規定，參考各科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議後，作為學生適性輔導及其他適性教育處置之依據。
第二	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第十	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十一條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大過及留校察看。 學生之獎懲，除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外，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第一項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由學校定之。	七條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大功及其他獎勵。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大過及留校察看。 **學生校內外特殊表現或行為，由學校主辦單位或承辦單位，人員依學校相關規定及辦法給予獎懲。** 學生之獎懲，除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外，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第一項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及「學生銷過輔導實施辦法」辦理。
第二十二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其請假規定，由學校定之。 德行評量之出缺席紀錄，依學生請假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學生請假，依學務處所訂定之「學生請假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	學生缺課，除經學校依請假規定核准給假者外，其缺課節數達該科目全學期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 前項學校核准給假之假別，不包括事假。學生缺課致影響課業時，學校應視其情形提供預警措施，並給予個別輔導。	第十九條	學生缺課，除經學校依請假規定核准給假者外**(不包括事假)**，其缺課節數達該科目全學期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 學生缺課日數達全學期教學總日數三分之一時，不得參加各科之期末評量。
第二十四條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後，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第二十條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42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如獎懲委員會、德行評量會議…等)後，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如：由家長或監護人帶回管教、輔導安置…等）；若有不服者，請依相關法令提出申訴。
第二十五條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修業期滿，符合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二)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二、修業期滿，修畢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且取得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前款規定者，發	第二十一條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學年平均成績之計算，以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兩學期平均成績平均之。 二、學生畢業成績之計算，每一科目以其各學年成績平均之；總平均以三學年平均成績平均之。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學生畢業成績評量結果，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職業學校學生畢業最低學分數為160學

	給修業證明書。學生修畢實用技能學程分段課程，成績及格者，得向學校申請發給分段課程修業證明書。		分，包括： (一)部訂必修科目均須修習並至少 85%及格。 (二)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須習 80 學分以上，其中至少 60 學分及格，含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 (三)學校可依課程特色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增減學生畢業學分數，最低畢業學分數不得少於 150 學分。 (四)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二、綜合高中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160學分，包括： (一)學業總平均成績每學年均及格者。 (二)綜合高中學生修習特定專門學程科目及格學分數達 40 學分以上(含 26 學分以上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其主修學程。 (三)修足部定必修、校訂必修科目，且全部及格者。 (四)校訂選修 110~144 學分中應含專精科目至少 60 學分。 (五)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三、實用技能班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150學分，包括： (一)修畢部定所有必修科目，且必修科目及格學分數至少 85%及格。 (二)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四、依教育部所定課程規定修業期滿，已修畢120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前款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五、學生修業滿三年以上，成績評量結果不符合畢業規定，但已修畢120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者，得由學生主動申請或由學校核發修業證明書。**
第二	學生學習評量之結果，應妥為保存及管理，		

十六條	並維護個人隱私及權益；其評量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	學校依本辦法規定或為適應實際需要，自行訂定之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應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二十二條	**本規定未盡事宜，悉依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八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八月一日施行。	第二十三條	**學生因懷孕（或育有子女）而影響課業學習者，對於其成績之考查、評量，得以「特殊事故」方式處理補考、補救教學與學籍(含入學資格、修業年限)等問題。必要時得由性別平等委員會參考教育部「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研議，於休業年限採取相關彈性措施，以協助其完成學業。**
		第二十四條	**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表1：技能檢定合格可抵免重補修學分對照表

科別	職種	級別	學 期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加工科	烘焙食品	丙	上/下	烘焙食品實習ⅠⅡ	3/3
	食品檢驗分析	丙	上/下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ⅠⅡ	3/3
畜產保健科	水族養殖	丙	上/下	水族概論Ⅰ	2
	肉品加工	丙	上/下	畜產品加工(含實習)Ⅰ	3/3
機械科	機械加工	丙	上/下	銑床實習或車床實習擇一	3/3
	機械加工	乙	上/下	綜合加工實習	3/3
	車床	丙	上/下	車床實習	3/3
	銑床	丙	上/下	銑床實習	3/3
	電腦輔助立體製圖	丙	上/下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	3/3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丙	上/下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	3/3
	電腦數值控制車床	乙	上/下	數值控制實習	3/3
	電腦數值控制銑床	乙	上/下	數值控制實習	3/3
汽車科	汽車修護技術士	丙	上/下	汽車基礎實習	4/4
	汽車修護技術士	乙	上/下	汽車實習ⅠⅡ	4/4
	汽車修護技術士	乙	上/下	汽車實習Ⅳ	4
	氣焊	丙	上/下	焊接實習Ⅰ	2
	重機械修護	丙	上/下	汽車實習Ⅲ	4/4
	重機械修護(引擎)	丙	上/下	汽車基礎實習Ⅰ	4/4
電機科	室內配線	丙	上/下	電工實習ⅠⅡ 基本電路實習ⅠⅡ	4/3

科別	職種	級別	學 期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工業配線	丙	上/下	電工實習ⅠⅡ、 基本電路實習ⅠⅡ	4/3
	變壓器裝修	丙	上/下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ⅠⅡ	3/3
	變壓器裝修	乙	下	工業配電實習	3/3
電子科	工業電子	丙	上/下	基本電學實習ⅠⅡ	3/3
	數位電子	乙	上/下	數位邏輯實習ⅠⅡ	3/3
化工科	化學	丙	上/下	普通化學實驗ⅠⅡ	4/4
生物產業機電科	氣壓	丙	上/下	氣壓實習Ⅰ或Ⅱ	3/3
	氣壓	乙	上/下	氣壓實習ⅠⅡ	3/3
	機電整合	丙	上/下	機電整合實習Ⅰ或Ⅱ	3/3
	機電整合	乙	上/下	機電整合實習ⅠⅡ	3/3
商用資訊科	電腦軟體應用	丙	上/下	文書處理ⅠⅡ	3/3
	電腦軟體應用	丙	上/下	電腦軟體應用檢定實務ⅠⅡ	2/2
	門市服務	丙	上/下	門市服務ⅠⅡ	2/2
	門市服務	丙	上/下	商業概論ⅠⅡ	2/2
	網頁設計	丙	上/下	電腦軟體應用檢定實務ⅠⅡ	3/3
	網頁設計	丙	上/下	影像處理	3
	會計檢定	丙	上/下	會計事務檢定實務ⅠⅡ	4/4
	會計檢定	丙	上/下	會計實務ⅠⅡ	3/3
	會計檢定	丙	上/下	會計資訊系統ⅠⅡ	2/2
	電腦軟體應用	乙	上/下	文書處理ⅠⅡ	3/3
	電腦軟體應用	乙	上/下	電腦軟體應用檢定實務ⅠⅡ	2/2
	電腦軟體應用	乙	上/下	電子試算表應用	2/2
	電腦軟體應用	乙	上/下	電子資料庫管理	2/2
	電腦軟體應用	乙	上/下	數位化資料處理ⅠⅡ	4/4
微電腦修護科	電腦軟體應用	丙	上/下	應用軟體實習ⅠⅡ	5/5
	電腦硬體裝修	丙	上/下	微電腦簡易維修實習ⅠⅡ	4/4
	電腦硬體裝修	乙	上/下	微電腦實習ⅠⅡ	4/4
機械加工科	機械加工	丙	上/下	機械基礎實習ⅠⅡ	4/4
	機械加工	乙	上/下	機械加工實習ⅠⅡ	4/4
	車床	丙	上/下	車床實習ⅠⅡ	3/3
	銑床	丙	上/下	銑床實習ⅠⅡ	4/4
	電腦輔助立體製圖	丙	上/下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ⅠⅡ	3/3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丙	上/下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ⅠⅡ	3/3
	電腦數值控制車床	乙	上/下	數值控制實習ⅠⅡ	3/3
	電腦數值控制銑床	乙	上/下	數值控制實習ⅠⅡ	3/3

科別	職種	級別	學 期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說明	1.丙級可抵實習科目其中一學期學分數為原則。 2.乙級可抵實習科目其中二學期學分數為原則。 3.技能檢定合格證照可作為抵免取得証照前之學期「實習科目重補修學分」之用，但不得作為取得証照後之未來學期「必修或選修該實習科目免修學分」之用。 4.所取得之技能檢定證照職類，若為本表未列者，採用同等原理，同意其抵免該實習科目一學期（丙級）或二學期（乙級）重補修學分數。				

肆、課程概述

一.課程設計原則

依照綜合高中教育目標，課程設計除著重高一統整試探、高二試探分化、高三分化專精外，並考慮學生未來進路應包括升學或就業。因此，課程設計除了必修課程七十學分(部定必修五十四學分，校訂必修十六學分)以外，所開設之多元選修課程朝學術學程與專門學程二種方向設計。而性向多元的學生，則可以跨選此二類課程。

依據上述原則，課程設計著重下列五點。

(一)課程多元實用，掌握社會脈動。

(二)增加課程彈性，強化課程內容。

(三)擴大學習領域，滿足學生需求。

(四)配合時代潮流，考慮學生進路。

(五)理論實用兼顧，升學就業均宜。

類別	領域科目		部定	校訂		備註
				必修	選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文	8	8	16	
		英文	8	8	16	
	數學		8		24	
	社會		6		10	
	自然		6		2	
	藝術		4			
	生活		6		8	
	健康與體育		6		10	
	全民國防教育		2		4	
	綜合活動		18			(不計學分)
專精科目					96 以上	

二.各領域教學科目、學分數及必選修

綜合高中課程分為十大領域，各領域開設科目、學分數及必選修詳如下表，各科目開設之目標、內容、實施方法等，請參閱本校綜合高中課程科目大要彙編。

(一)一般科目

類別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一、語文領域—國文	國文Ⅰ4 國文Ⅱ4 小計:8	國文Ⅲ4 國文Ⅳ4 小計:8	國文Ⅴ4 國文Ⅵ4 應用文Ⅰ2 應用文Ⅱ2 國學概要Ⅰ2 國學概要Ⅱ2 文法與修辭 2 作文指導Ⅰ2 作文指導Ⅱ2 小計:22	
二、語文領域—英文	英文Ⅰ4 英文Ⅱ4 小計:8	英文Ⅲ4 英文Ⅳ4 小計:8	英文Ⅴ4 英文Ⅵ4 英語會話Ⅰ2 英語會話Ⅱ2 英文作文Ⅰ2 英文作文Ⅱ2 英文習作Ⅰ2 英文習作Ⅱ2 英語聽講訓練 2 英語閱讀 2 小計:24	
三、數學領域	數學Ⅰ4 數學Ⅱ4 小計:8		數學Ⅲ4 數學Ⅳ4 數學Ⅴ4 數學Ⅵ4 數學演習Ⅰ2 數學演習Ⅱ2 數學演習Ⅲ2 數學演習Ⅳ2 小計:24	

類別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四、社會領域	歷史Ⅰ2 地理Ⅰ2 公民與社會Ⅰ2 小計:6		歷史Ⅱ2 地理Ⅱ2 地理Ⅲ3 歷史Ⅲ3 應用地理Ⅰ4 應用地理Ⅱ4 歷史專題Ⅰ4 歷史專題Ⅱ4 公民與社會Ⅱ2 公民與社會Ⅲ2 公民與社會Ⅳ2 公民與社會Ⅴ2 公民與社會Ⅵ2 社會學導論Ⅰ2 社會學導論Ⅱ2 小計:40	
五、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1 基礎物理Ⅱ1 基礎化學 2 基礎生物 2 小計:6		基礎地科 2 生命科學Ⅰ3 生命科學Ⅱ3 生物Ⅰ3 生物Ⅱ3 物理Ⅰ3 物理Ⅱ3 物理Ⅲ4 物理Ⅳ4 化學Ⅰ3 化學Ⅱ3 化學Ⅲ4 化學Ⅳ4 小計:42	
六、藝術領域	音樂Ⅰ1 音樂Ⅱ1 美術Ⅰ1 美術Ⅱ1 小計:4			
七、生活領域	生涯規劃Ⅰ1 生涯規劃Ⅱ1 計算機概論Ⅰ2 生活科技 2 小計:6		職業試探 2 心理學導論Ⅰ2 心理學導論Ⅱ2 計算機概論Ⅱ2 電腦應用Ⅰ2 電腦應用Ⅱ2 小計:16	

類別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八、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2 體育Ⅱ2 健康與護理Ⅰ1 健康與護理Ⅱ1 小計:6		體育Ⅲ2 體育Ⅳ2 體育Ⅴ2 體育Ⅵ2 健康與護理Ⅲ1 健康與護理Ⅳ1 小計:10	
九、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Ⅰ1 全民國防教育Ⅱ1 小計:2		全民國防教育Ⅲ1 全民國防教育Ⅳ1 全民國防教育Ⅴ1 全民國防教育Ⅵ1 小計:4	

2.專精科目

項目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核心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學術群－學術自然學程			數學演習Ⅰ2	
			數學演習Ⅱ2	
			數學演習Ⅲ2	
			數學演習Ⅳ2	
			物理Ⅰ3	
			物理Ⅱ3	
			物理Ⅲ4	
			物理Ⅳ4	
			化學Ⅰ3	
			化學Ⅱ3	
			化學Ⅲ4	
			化學Ⅳ4	
			生命科學Ⅰ3	
			生命科學Ⅱ3	
			生物Ⅰ3	
			生物Ⅱ3	
			基礎地科 2	
			小計 64	

項目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核心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學術群－學術社會學程			英語會話Ⅰ2	
			英語會話Ⅱ2	
			英文作文Ⅰ2	
			英文作文Ⅱ2	
			數學演習Ⅰ2	
			數學演習Ⅱ2	
			數學演習Ⅲ2	
			數學演習Ⅳ2	
			英文習作Ⅰ2	
			英文習作Ⅱ2	
			歷史專題Ⅰ4	
			歷史專題ⅠⅠ4	
			地理Ⅲ3	
			地理Ⅳ3	
			歷史Ⅲ33	
			歷史Ⅳ33	
			應用地理Ⅰ4	
			應用地理ⅠⅠ4	
			公民與社會Ⅲ2	
			公民與社會Ⅳ2	
			公民與社會Ⅴ2	
			公民與社會Ⅵ2	
			文法與修辭 2	
			作文指導Ⅰ2	
			作文指導Ⅱ2	
			英語聽講訓練 2	
			英文閱讀 2	
			小計 80	

項目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核心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電子電機群－電子技術學程			基本電學Ⅰ3	*
			基本電學Ⅱ3	*
			基本電學Ⅲ2	
			基本電學Ⅳ2	
			基本電學實習Ⅰ3	*
			基本電學實習Ⅱ3	*
			電子學Ⅰ3	*
			電子學Ⅱ3	*
			電子學實習Ⅰ3	*
			電子學實習Ⅱ3	
			數位邏輯Ⅰ3	*
			數位邏輯Ⅱ3	
			電子學Ⅲ3	
			電子學Ⅳ3	
			數位邏輯實習Ⅰ3	*
			CPLD 實習 3	
			電路實習Ⅰ4	
			電路實習Ⅱ4	
			數位電子檢定實習 3	*
			視聽技術實習Ⅱ3	
			計算機進階 I2	*
			計算機進階Ⅱ2	
			通訊電學 3	
			微處理機 3	
			工業電子學 3	
			通訊電學實習 3	
			專題製作 3	*
			微電腦控制實習 3	
			電腦輔助繪圖 3	
			小計 85	35

項目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核心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電子電機群－電機技術學程			基本電學Ⅰ3	*
			基本電學Ⅱ3	*
			基本電學Ⅲ2	
			基本電學Ⅳ2	
			基本電學實習Ⅰ3	*
			基本電學實習Ⅱ3	*
			電子學Ⅰ3	*
			電子學Ⅱ3	*
			電子學Ⅲ2	
			電子學Ⅳ2	
			電子學實習Ⅰ3	*
			電子學實習Ⅱ3	*
			電力電子學 3	
			工業電子學 3	
			電工機械Ⅰ3	*
			電工機械Ⅱ3	
			電子電路Ⅰ2	
			電子電路Ⅱ2	
			電工實習Ⅰ4	
			電工實習Ⅱ4	
			電工機械實習Ⅰ3	
			電工機械實習Ⅱ3	
			微處理機 2	
			微電腦控制 2	
			數位邏輯實習 3	
			可程式控制實習 3	
			電子電路實習 3	
			微處理機實習 3	
			工業配電實習 3	
			專題製作 I3	
			專題製作Ⅱ3	
			小計 87	27

項目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核心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機械群－機械技術學程			製圖實習Ⅰ3	＊
			製圖實習Ⅱ3	＊
			機工學 2	
			工程圖學 2	
			機械基礎實習 3	＊
			機械電學實習 3	＊
			機械製造Ⅰ2	＊
			機械製造Ⅱ2	＊
			機件原理Ⅰ2	＊
			機件原理Ⅱ2	＊
			機械力學Ⅰ2	＊
			機械力學Ⅱ2	＊
			力學演算Ⅰ1	＊
			力學演算Ⅱ1	＊
			機件原理Ⅲ2	
			機械力學Ⅲ2	
			機械加工實習Ⅰ3	
			機械加工實習Ⅱ3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Ⅰ3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Ⅱ3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Ⅰ3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Ⅱ3	
			精密機械加工實習Ⅰ3	
			精密機械加工實習Ⅱ3	
			專題製作Ⅰ1	
			專題製作Ⅱ1	
			綜合加工實習Ⅰ3	
			綜合加工實習Ⅱ3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Ⅰ3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Ⅱ3	
			數值控制實習Ⅰ3	
			數值控制實習Ⅱ3	
			機械材料Ⅰ2	＊
			機械材料Ⅱ2	
			小計 82	28

項目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核心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動力機械群－汽車技術學程			動力機械概論Ⅰ2	＊
			動力機械概論Ⅱ2	＊
			汽車學Ⅰ2	
			汽車學Ⅱ2	
			汽車學Ⅲ2	
			汽車學Ⅳ2	
			應用力學 2	＊
			機件原理 2	＊
			機電識圖與實習Ⅰ2	＊
			機電識圖與實習Ⅱ2	＊
			汽車工業英文 2	
			引擎原理及實習 4	＊
			汽車實習Ⅰ4	
			汽車實習Ⅱ4	
			汽車實習Ⅲ4	
			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Ⅰ3	
			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Ⅱ3	
			電子概論與實習 3	＊
			電工概論與實習 3	＊
			汽車電腦引擎實習Ⅰ3	
			汽車電腦引擎實習Ⅱ3	
			工業安全與衛生 1	
			交通法規 1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4	＊
			液氣壓原理及實習 4	
			汽車變速箱實務 3	
			汽車新科技裝置 3	
			汽車電子學 3	
			專題製作Ⅰ3	
			專題製作Ⅱ3	
			汽車空調實務 3	
			小計 84	26

項目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核心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化工群－化工學程			普通化學Ⅰ4	*
			普通化學Ⅱ4	*
			普通化學實驗Ⅰ4	
			普通化學實驗Ⅱ4	
			分析化學Ⅰ2	*
			分析化學Ⅱ2	*
			分析化學實驗Ⅰ3	*
			分析化學實驗Ⅱ3	*
			有機化學Ⅰ2	
			有機化學Ⅱ2	
			有機化學實驗Ⅰ3	
			有機化學實驗Ⅱ3	
			基礎化工Ⅰ3	*
			基礎化工Ⅱ3	*
			化工裝置Ⅰ4	*
			化工裝置Ⅱ4	
			化工裝置實驗Ⅰ4	
			化工裝置實驗Ⅱ4	
			專題製作Ⅰ2	
			專題製作Ⅱ2	
			儀器分析Ⅰ2	
			儀器分析Ⅱ2	
			儀器分析實驗Ⅰ3	
			儀器分析實驗Ⅱ3	
			化工實務實驗Ⅰ4	
			化工實務實驗Ⅱ4	
			工業安全與衛生 2	
			化學工業概論 2	*
			小計 84	30

項目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核心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食品群－食品加工學程			食品加工Ⅰ2	*
			食品加工Ⅱ2	*
			食品加工Ⅲ3	
			食品加工Ⅳ3	
			食品微生物 2	*
			食品化學與分析Ⅰ2	*
			食品化學與分析Ⅱ2	*
			食品化學與分析Ⅲ3	
			食品化學與分析Ⅳ3	
			食品安全衛生 2	
			食品添加物 2	
			生物技術概論Ⅰ2	*
			生物技術概論Ⅱ2	
			專題製作Ⅰ2	
			專題製作Ⅱ2	
			穀類加工 2	
			品質管制Ⅰ2	
			品質管制Ⅱ2	
			食品經營 2	
			食品加工實習Ⅰ3	*
			食品加工實習Ⅱ3	*
			食品微生物實習Ⅰ3	*
			食品微生物實習Ⅱ3	*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Ⅰ3	*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Ⅱ3	*
			烘焙食品實習Ⅰ3	
			烘焙食品實習Ⅱ3	
			穀類加工實習Ⅰ3	
			穀類加工實習Ⅱ3	
			分析化學Ⅰ2	
			分析化學Ⅱ2	
			食品概論Ⅰ2	
			食品概論Ⅱ2	
			小計 80	30

項目	部定科目	校訂科目		核心
	必修科目學分數	必修科目學分數	選修科目學分數	
外語群－應用英語學程			英語聽講練習Ⅰ4	*
			英語聽講練習Ⅱ4	*
			英語會話Ⅰ2	
			英語會話Ⅱ2	
			英文作文Ⅰ2	
			英文作文Ⅱ2	
			英文文法Ⅰ2	
			英文文法Ⅱ2	
			口語表達Ⅰ2	
			口語表達Ⅱ2	
			英文翻譯Ⅰ2	
			英文翻譯Ⅱ2	
			商用英文Ⅰ2	
			商用英文Ⅱ2	
			商業概論Ⅰ2	*
			商業概論Ⅱ2	*
			商業概論Ⅲ2	
			商業概論Ⅳ2	
			計算機概論Ⅲ2	*
			計算機概論Ⅳ2	*
			電腦應用Ⅰ2	*
			電腦應用Ⅱ2	
			英文閱讀與習作Ⅰ2	*
			英文閱讀與習作Ⅱ2	*
			英文閱讀與習作Ⅲ3	
			英文閱讀與習作Ⅳ3	
			英文閱讀與寫作Ⅰ2	*
			英文閱讀與寫作Ⅱ2	*
			英文閱讀與寫作Ⅲ3	
			英文閱讀與寫作Ⅳ3	
			新聞英文Ⅰ2	
			新聞英文Ⅱ2	
			生活資訊Ⅰ2	
			生活資訊Ⅱ2	
			小計 84	26

三、各領域教學科目開設順序

本校所開各領域課程大致依此順序，唯有時基於實際需要，得酌情予以調整。學生選課時，仍以另發之該學期開課表為準。

(一)一般科目

一般科目　（學術學程）

類別:國文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國文Ⅰ→(4)	國文Ⅱ→(4)	國文Ⅲ→(4)	國文Ⅳ→(4)	國文Ⅴ →(4)	國文Ⅵ(4)
					應用文Ⅰ→(2)	應用文Ⅱ(2)
			國學概要Ⅰ→(2)	國學概要Ⅱ(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英文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英文Ⅰ→(4)	英文Ⅱ→(4)	英文Ⅲ→(4)	英文Ⅳ→(4)	英文Ⅴ→(4)	英文Ⅵ(4)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數學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數學Ⅰ→(4)	數學Ⅱ→(4)	數學Ⅲ→(4)	數學Ⅳ→(4)	數學Ⅴ→(4)	數學Ⅵ(4)
			數學演習Ⅰ→(2)	數學演習Ⅱ→(2)	數學演習Ⅲ→(2)	數學演習Ⅳ(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社會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歷史Ⅰ→	歷史Ⅱ				
	(2)	(2)				
	地理Ⅰ→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Ⅰ→	公民與社會Ⅱ				
	(2)	(2)				
			社會學導論Ⅰ→	社會學導論Ⅱ→	社會學導論Ⅲ→	社會學導論Ⅳ
			(3)	(3)	(3)	(3)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自然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基礎物理Ⅰ→	基礎物理Ⅱ				
	(1)	(1)				
	基礎化學					
	(2)					
		基礎生物				
		(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藝術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音樂Ⅰ→	音樂Ⅱ				
	(1)	(1)				
	美術Ⅰ→	美術Ⅱ				
	(1)	(1)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生活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生涯規劃Ⅰ→	生涯規劃Ⅱ				
	(1)	(1)				
	生活科技					
	(2)					
			職業試探			
			(2)			
	計算機概論Ⅰ→	計算機概論Ⅱ				
	(2)	(2)				
					心理學導論Ⅰ→心理學導論Ⅱ→心理學導論Ⅲ→心理學導論Ⅳ	
					(3) (3) (3) (3)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健康與體育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體育Ⅰ→	體育Ⅱ→	體育Ⅲ→	體育Ⅳ→	體育Ⅴ→	體育Ⅵ
	(2)	(2)	(2)	(2)	(2)	(2)
	健康與護理Ⅰ→	健康與護理Ⅱ→	健康與護理Ⅲ→	健康與護理Ⅳ		
	(1)	(1)	(1)	(1)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全民國防教育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全民國防教育Ⅰ→	全民國防教育Ⅱ→	全民國防教育Ⅲ→	全民國防教育Ⅳ→	全民國防教育Ⅴ→	全民國防教育Ⅵ
	(1)	(1)	(1)	(1)	(1)	(1)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一般科目　（職科類學程）

類別:國文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國文Ⅰ→	國文Ⅱ→	國文Ⅲ→	國文Ⅳ→	國文Ⅴ →	國文Ⅵ
	(4)	(4)	(4)	(4)	(4)	(4)
					應用文Ⅰ→	應用文Ⅱ
					(2)	(2)
			國學概要Ⅰ→	國學概要Ⅱ		
			(3)	(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英文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英文Ⅰ→	英文Ⅱ→	英文Ⅲ→	英文Ⅳ→	英文Ⅴ→	英文Ⅵ
	(4)	(4)	(4)	(4)	(4)	(4)
			英文會話Ⅰ→	英文會話Ⅱ		
			(2)	(2)		
					英文作文Ⅰ→	英文作文Ⅱ
					(2)	(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數學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數學Ⅰ→	數學Ⅱ→	數學Ⅲ→	數學Ⅳ→	數學Ⅴ→	數學Ⅵ
	(4)	(4)	(4)	(4)	(4)	(4)
			數學演習Ⅰ→	數學演習Ⅱ→	數學演習Ⅲ→	數學演習Ⅳ
			(2)	(2)	(2)	(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社會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歷史Ⅰ(2)	→ 歷史Ⅱ(2)				
	地理Ⅰ(2)	→ 地理Ⅱ(2)				
	公民與社會Ⅰ(2)	→公民與社會Ⅱ(2)				
					社會學導論Ⅰ(2)	→社會學導論Ⅱ(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自然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基礎物理Ⅰ(1)	→基礎物理Ⅱ(1)				
	基礎化學(2)					
		基礎生物(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藝術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音樂Ⅰ(1)	→ 音樂Ⅱ(1)				
	美術Ⅰ(1)	→ 美術Ⅱ(1)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生活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生涯規劃Ⅰ(1)	生涯規劃Ⅱ(1)				
	生活科技(2)					
			職業試探(2)			
	計算機概論Ⅰ(2)	計算機概論Ⅱ(2)				
				心理學導論Ⅰ(2)	心理學導論Ⅱ(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健康與體育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體育Ⅰ(2)	體育Ⅱ(2)	體育Ⅲ(2)	體育Ⅳ(2)	體育Ⅴ(2)	體育Ⅵ(2)
	健康與護理Ⅰ(1)	健康與護理Ⅱ(1)	健康與護理Ⅲ(1)	健康與護理Ⅳ(1)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類別:全民國防教育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全民國防教育Ⅰ(1)	全民國防教育Ⅱ(1)	全民國防教育Ⅲ(1)	全民國防教育Ⅳ(1)	全民國防教育Ⅴ(1)	全民國防教育Ⅵ(1)

備註：( )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必修

(二)專精科目

1.學術自然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物理Ⅰ（3）	→	物理Ⅱ（3）	→物理Ⅲ（4）	→	物理Ⅳ（4）
	化學Ⅰ（3）	→	化學Ⅱ（3）	→化學Ⅲ（4）	→	化學Ⅳ（4）
	國學概要Ⅰ（2）	→	國學概要Ⅱ(2)			
				應用文Ⅰ（2）	→應用文Ⅱ（2）	
	數學演習Ⅰ（2）	→	數學演習Ⅱ(2)	→數學演習Ⅲ（2）	→數學演習Ⅳ（2）	
	歷史Ⅲ（2）	→	歷史Ⅳ（2）			
			英文會話Ⅰ(2)	→英文會話Ⅱ（2）		
			英文作文Ⅲ(2)	→英文作文Ⅳ（2）		
	基礎地科（1）	→	基礎地科（1）	物理實驗(2)		專題製作(2)
	地理Ⅲ（2）	→	地理Ⅳ（2）			化學實驗(2)
	生命科學Ⅰ（3）	→	生命科學Ⅱ(3)	→生命科學Ⅲ（3）	→生命科學Ⅳ（3）	
	電腦應用Ⅰ（3）	→	電腦應用Ⅱ（3）	→電腦應用Ⅲ（3）	→電腦應用Ⅳ（3）	
	生物Ⅰ（3）	→	生物Ⅱ（3）	→ 生物Ⅲ（4）	→	生物Ⅳ（4）

備註：(　)內為學分數　　□表科目為必修

2.學術社會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歷史Ⅲ（2）→	歷史Ⅳ（3）	歷史專題Ⅰ(4)→	歷史專題Ⅱ（4）
			地理Ⅲ（3）→	地理Ⅳ（2）	應用地理Ⅰ（4）→	應用地理Ⅱ（4）
			國學概要Ⅰ（2）→	國學概要Ⅱ（2）	論孟選讀Ⅰ（2）→	論孟選讀Ⅱ（2）
			英語會話Ⅰ（2）→	英語會話Ⅱ（2）	英文作文Ⅰ（2）→	英文作文Ⅱ（2）
			數學演習Ⅰ（2）→	數學演習Ⅱ（2）→	數學演習Ⅲ（2）→	數學演習Ⅳ（2）
			文法與修辭 I（2）→	文法與修辭Ⅱ（2）→	文法與修辭Ⅲ（2）→	文法與修辭Ⅳ（2）
			英文聽講練習Ⅰ(2)→	英文聽講練習Ⅱ(2)	專題製作(2)	
			基礎地科(2)	化學(2)	生命科學(2)	
			物理Ⅰ（1）→	物理Ⅱ（1）→	物理Ⅲ（1）	
				地球科學Ⅰ（2）→	地球科學Ⅱ(2)→	地球科學Ⅲ（2）
			作文指導Ⅰ（2）→	作文指導Ⅱ（2）→	作文指導Ⅲ（2）→	作文指導Ⅳ(2)
			英文閱讀Ⅰ（2）→	英文閱讀Ⅱ（2）	英文習作Ⅰ（2）→	英文習作Ⅱ(2)
			公民與社會 III（3）→	公民與社會 IV（3）	公民與社會Ⅴ（3）→	公民與社會Ⅵ（4）

備註：(　)內為學分數　　□表科目為必修

3.電子技術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1	2	1	2
			*基本電學Ⅰ(3) →	*基本電學Ⅱ(3) →	基本電學 Ⅲ(2) →	基本電學Ⅳ(2)
			*電子學Ⅰ(3) →	*電子學Ⅱ(3) →	電子學Ⅲ(3) →	電子學Ⅳ(3)
			*基本電學實習Ⅰ(3) →	*基本電學實習Ⅱ(3)	*數位邏輯Ⅰ(3) →	數位邏輯Ⅱ(3)
			微處理機(3)	通訊電學(3)	數位邏輯實習Ⅰ(3)	CPLD 實習(3)
					視聽技術實習Ⅰ(3)	數位電視(3)
			工業電子學(3)	通訊電學實習(3)	電子電路Ⅰ(2) →	電子電路Ⅱ(2)
			電子電子實習(3)		可編程邏輯(3)	電路學(3)
			電路實習Ⅰ(4) →	電路實習Ⅱ(4)	數位電子實習(3)	專題製作 (3)
					電腦輔助繪圖(3)	微電腦控制實習(3)
					*電子學實習Ⅰ(3) →	*電子學實習Ⅱ(3)

備註：(　)內為學分數　　□表科目為必修　　*表科目為核心

4.電機技術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基本電學Ⅰ (3) →	*基本電學Ⅱ (3) →	基本電學Ⅲ (2) →	基本電學Ⅳ (2)
	*基本電學實習Ⅰ (3) →	*基本電學實習Ⅱ (3)	專題製作 Ⅰ (3) →	專題製作Ⅱ (3)
	*電子學實習Ⅰ (3) →	*電子學實習Ⅱ (3)	電子電路Ⅰ (2) →	電子電路 II (2)
	*電子學Ⅰ (3) →	*電子學Ⅱ (3) →	電子學Ⅲ (2) →	電子學Ⅳ (2)
	工業電子學 (3)	電力電子學 (3)	*電工機械Ⅰ (3) →	電工機械Ⅱ (3)
	電工實習Ⅰ (4) →	電工實習Ⅱ (4)	電儀表(3)	輸配電(3)
	電工法規(3)	電工材料(3)	電工機械實習Ⅰ (3) →	電工機械實習Ⅱ (3)
			可程式控制實習 (3)	工業配電實習 (3)
				數位邏輯實習 (3)
			電子電路實習 (3)	微處理機實習 (3)
			微電腦控制 (2)	微處理機(2)
	電機控制實習Ⅰ(4) →	電機控制實習Ⅱ(4)	單晶片控制實習(4)	電子電力學實習(4)

備註：( )內為學分數　　□表科目為必修　　*表科目為核心

5.化工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普通化學Ⅰ(4)	*普通化學Ⅱ(4)	有機化學Ⅰ(2)	有機化學Ⅱ(2)
			普通化學實驗Ⅰ(4)	普通化學實驗Ⅱ(4)	*化學工業概論(2)	工業安全與衛生(2)
			*分析化學Ⅰ(2)	*分析化學Ⅱ(2)	*化工裝置Ⅰ(4)	化工裝置Ⅱ(4)
			*分析化學實驗Ⅰ(3)	*分析化學實驗Ⅱ(3)	化工裝置實驗Ⅰ(4)	化工裝置實驗Ⅱ(4)
			*基礎化工Ⅰ(3)	*基礎化工Ⅱ(3)	儀器分析Ⅰ(2)	儀器分析Ⅱ(2)
			化工計算Ⅰ(3)	化工計算Ⅱ(3)	有機化學實驗Ⅰ(3)	有機化學實驗Ⅱ(3)
			化學熱力學Ⅰ(3)	化學熱力學Ⅱ(3)	儀器分析實驗Ⅰ(3)	儀器分析實驗Ⅱ(3)
					化工實務實驗Ⅰ(4)	化工實務實驗Ⅱ(4)
					專題製作Ⅰ(2)	專題製作Ⅱ(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表科目為必修　　*表科目為核心

6.機械技術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製圖實習Ⅰ(3) →	*製圖實習Ⅱ(3)	機械加工實習Ⅰ(3) →	機械加工實習Ⅱ(3)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Ⅰ(3) →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Ⅰ(3)	數值控制實習Ⅰ(3) →	數值控制實習Ⅱ(3)
					綜合加工實習Ⅰ(3) →	綜合加工實習Ⅱ(3)
			*機械基礎實習(3)	*機械電學實習(3)	專題製作Ⅰ(1) →	專題製作Ⅱ(1)
			*機件原理Ⅰ(2) →	*機件原理Ⅱ(2)		機件原理Ⅲ(2)
			*機械力學Ⅰ(2) →	*機械力學Ⅱ(2) →	機械力學Ⅲ(2)	
			*機械製造Ⅰ(2) →	*機械製造Ⅱ(2)	*機械材料Ⅰ(2) →	機械材料Ⅱ(2)
			力學演算Ⅰ(1) →	力學演算Ⅱ(1)	工程圖學(2)	機工學(2)
			基礎氣壓實習Ⅰ(3) →	基礎氣壓實習Ⅱ(3)	精密機械加工實習Ⅰ(3) →	精密機械加工實習Ⅱ(3)
			車床實習Ⅰ(3) →	車床實習Ⅱ(3)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Ⅰ(3) →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Ⅱ(3)
			銑床實習Ⅰ(3) →	銑床實習Ⅱ(3)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Ⅱ(3) →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Ⅱ(3)

備註：(　)內為學分數　　□表科目為必修　　*表科目為核心

7.汽車技術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動力機械概論Ⅰ(2)	*動力機械概論Ⅱ(2)		
			汽車學Ⅰ(2)	汽車學Ⅱ(2)	汽車學Ⅲ(2)	汽車學Ⅳ(2)
			*機電識圖與實習Ⅰ(2)	*機電識圖與實習Ⅱ(2)	汽車變速箱原理與實習(3)	汽車空調原理與實習(3)
			汽車新科技裝置(3)	汽車電子學(3)	柴油噴射系統實習Ⅰ(3)	柴油噴射系統實習Ⅱ(3)
			汽車工業英文(1)	汽車工業英文(1)		
			*引擎原理及實習(4)	汽車實習Ⅰ(4)	汽車實習Ⅱ(4)	汽車實習Ⅲ(4)
			*電工概論與實習Ⅰ(3)	*電子概論與實習Ⅱ (3)		
			工業安全衛生(1)	交通法規(1)		
			*應用力學(2)	*機件原理(2)	汽車電腦引擎實習Ⅰ(3)	汽車電腦引擎實習Ⅱ(3)
					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Ⅰ(3)	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Ⅱ(3)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4)	液氣壓原理及實習(4)
					汽車變速箱實務(3)	汽車空調實務(3)
					專題製作Ⅰ(3)	專題製作Ⅱ(3)

備註：(　)內為學分數　　□表科目為必修　　*表科目為核心

8.食品加工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食品加工Ⅰ(2)	*食品加工Ⅱ(2)	食品加工Ⅲ(3)	食品加工Ⅳ(3)
			*食品微生物Ⅰ(1)	*食品微生物Ⅱ(1)	*生物技術概論Ⅰ(2)	生物技術概論Ⅱ(2)
			*食品化學與分析Ⅰ(2)	*食品化學與分析Ⅱ(2)	食品化學與分析Ⅲ(3)	食品化學與分析Ⅳ(3)
			專題製作Ⅰ(2)	專題製作Ⅱ(2)	品質管制Ⅰ(2)	品質管制Ⅱ(2)
			分析化學Ⅰ(2)	分析化學Ⅱ(2)	食品安全衛生(2)	食品添加物(2)
			*食品加工實習Ⅰ(3)	*食品加工實習Ⅱ(3)	穀類加工Ⅰ(2)	食品經營(2)
			*食品微生物實習Ⅰ(3)	*食品微生物實習Ⅱ(3)	烘焙食品實習Ⅰ(3)	烘焙食品實習Ⅱ(3)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Ⅰ(3)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Ⅱ(3)	穀類加工實習Ⅰ(3)	穀類加工實習Ⅱ(3)
			速食食品Ⅰ(2)	速食食品Ⅱ(2)	畜產加工(2)	食品冷藏冷凍(2)
			生鮮處理Ⅰ(2)	生鮮處理Ⅱ(2)	食用油脂Ⅰ(2)	食用油脂Ⅱ(2)
			包裝設計Ⅰ(2)	包裝設計Ⅱ(2)		

備註：()內為學分數　　□表科目為必修　　*表科目為核心

9.應用英語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英語聽講練習Ⅰ（4）	*英語聽講練習Ⅱ（4）		
			*英文閱讀與寫作Ⅰ（2）	*英文閱讀與寫作Ⅱ（2）	英文閱讀與寫作Ⅲ（3）	英文閱讀與寫作Ⅳ（3）
			*英文閱讀與習作Ⅰ（2）	*英文閱讀與習作Ⅱ（2）	英文閱讀與習作Ⅲ（3）	英文閱讀與習作Ⅳ（3）
			國學概要Ⅰ(2)	國學概要Ⅱ(2)	應用文Ⅰ（2）	應用文Ⅱ（2）
					英語會話Ⅲ(2)	英語會話Ⅳ(2)
			新聞英文Ⅰ(2)	新聞英文Ⅱ(2)	商用英文Ⅰ(2)	商用英文Ⅱ(2)
			英文文法Ⅰ(2)	英文文法Ⅱ(2)	英文作文Ⅰ(2)	英文作文Ⅱ(2)
			*計算機概論Ⅲ（2）	*計算機概論Ⅳ（2）	*電腦應用Ⅰ（2）	電腦應用Ⅱ(2)
			*商業概論Ⅰ（2）	*商業概論Ⅱ（2）	商業概論Ⅲ(2)	商業概論Ⅳ(2)
			生活資訊Ⅰ(2)	生活資訊Ⅱ(2)	生活資訊Ⅲ(2)	生活資訊Ⅳ(2)
					英文翻譯Ⅰ(2)	英文翻譯Ⅱ(2)
					口語表達Ⅰ(2)	口語表達Ⅱ(2)
					國貿實務Ⅰ(2)	國貿實務Ⅱ(2)
					英美文學作品導讀Ⅰ（3）	英美文學作品導讀Ⅱ（3）
					專題製作（2）	

備註：（ ）內為學分數　　□表科目為必修　　*表科目為核心

伍、各種進路修課建議

綜合高中部學生畢業後可以參加大學招生、推薦甄選、申請入學。報考科技大學、四技二專登記分發、甄選入學(須修滿規定之學分數)或直接就業。對於不同學程的學生，由於各進路所必備之學科不盡相同，在此列出各進路之修課建議以供參考。

一、參加大學招生修課建議

大學招生考試目前有大學學力測驗及指定科目考試，指定科目考試依考試科目區分為四個類組，其詳細資料請查閱大學招生簡章。

1、大學招生學科能力測驗考試科目(推甄、申請)

類別	相關科目與教科書
國文	國文一至四冊
英文	英文一至四冊
數學	數學一至四冊
自然	高一：基礎地理、化學、基礎生物、基礎地科 高二：物理、化學
社會	高中歷史一至四冊、地理一至四冊、公民一至四冊

2、大學招生指定科目考試科目類組、科目與系組類別(登記分發)

組別	考試科目	志願系統類別
一	國文英文社會組數學歷史地理公民	第一類組
二	國文英文自然組數學物理化學公民	第二類組
三	國文英文自然組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公民	第二三四類組
四	國文英文自然組數學化學生物公民	第四類組

3、學術社會學程大學學力測驗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年級	必/選	備註
國文	國文Ⅰ	4	一上	必	
	國文Ⅱ	4	一下	必	
	國文Ⅲ	4	二上	必	
	國文Ⅳ	4	二下	必	
	國學概要Ⅰ	2	二上	選	
	國學概要Ⅱ	2	二下	選	
英文	英文Ⅰ	4	一上	必	
	英文Ⅱ	4	一下	必	
	英文Ⅲ	4	二上	必	
	英文Ⅳ	4	二下	必	
	英文會話Ⅰ	2	二上	選	
	英文會話Ⅱ	2	二下	選	
	英文聽講練習	2	二上	選	
	英文閱讀	2	二上	選	
數學	數學Ⅰ	4	一上	選	
	數學Ⅱ	4	一下	選	
	數學Ⅲ	4	二上	選	
	數學Ⅳ	4	二下	選	
	數學演習Ⅰ	2	二上	選	
	數學演習Ⅱ	2	二下	選	
社會	歷史Ⅰ	2	一上	必	
	歷史Ⅱ	2	一下	選	
	歷史Ⅲ	3	二上	選	
	地理Ⅰ	2	一上	必	
	地理Ⅱ	2	一下	選	
	地理Ⅲ	3	二上	選	
	公民與社會Ⅰ	2	一上	必	
	公民與社會Ⅱ	2	一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Ⅲ	2	二上	選	
	公民與社會Ⅳ	2	二下	選	
自然	基礎物理Ⅰ	1	一上	必	
	基礎物理Ⅱ	1	一下	必	
	基礎化學	2	一上	必	
	基礎生物	2	一下	必	
	基礎地科	2	二上	選	
	生命科學I	2	二下	選	

4、學術社會學程大學指考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年級	必/選	備註
國文	國文Ⅰ	4	一上	必	
	國文Ⅱ	4	一下	必	
	國文Ⅲ	4	二上	必	
	國文Ⅳ	4	二下	必	
	國文Ⅴ	4	三上	選	
	國文Ⅵ	4	三下	選	
	國學概要Ⅰ	2	二上	選	
	國學概要Ⅱ	2	二下	選	
	應用文Ⅰ	2	三上	選	
	應用文Ⅱ	2	三下	選	
	作文指導Ⅰ	2	三上	選	
	作文指導Ⅱ	2	三下	選	
英文	英文Ⅰ	4	一上	必	
	英文Ⅱ	4	一下	必	
	英文Ⅲ	4	二上	必	
	英文Ⅳ	4	二下	必	
	英文Ⅴ	4	三上	選	
	英文Ⅵ	4	三下	選	
	英文會話Ⅰ	2	二上	選	
	英文會話Ⅱ	2	二下	選	
	英文作文Ⅰ	2	三上	選	
	英文作文Ⅱ	2	三下	選	
	英文聽講練習	2	二上	選	
	英文閱讀	2	二上	選	
	英文習作Ⅰ	2	三上	選	
	英文習作Ⅱ	2	三下	選	
數學	數學Ⅰ	4	一上	選	
	數學Ⅱ	4	一下	選	
	數學Ⅲ	4	二上	選	
	數學Ⅳ	4	二下	選	
	數學Ⅴ	4	三上	選	
	數學Ⅵ	4	三下	選	
	數學演習Ⅰ	2	二上	選	
	數學演習Ⅱ	2	二下	選	
	數學演習Ⅲ	2	三上	選	
	數學演習Ⅳ	2	三下	選	

社會	歷史Ⅰ	2	一上	必	
	歷史Ⅱ	2	一下	選	
	歷史Ⅲ	3	二上	選	
	歷史專題Ⅰ	4	三上	選	
	歷史專題Ⅱ	4	三下	選	
	地理Ⅰ	2	一上	必	
	地理Ⅱ	2	一下	選	
	地理Ⅲ	3	二上	選	
	應用地理Ⅰ	4	三上	選	
	應用地理Ⅱ	4	三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Ⅰ	2	一上	必	
	公民與社會Ⅱ	2	一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Ⅲ	2	二上	選	
	公民與社會Ⅳ	2	二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Ⅴ	2	三上	選	
	公民與社會Ⅵ	2	三下	選	
自然	基礎物理Ⅰ	1	一上	必	
	基礎物理Ⅱ	1	一下	必	
	基礎化學	2	一上	必	
	基礎生物	2	一下	必	
	基礎地科	2	二上	選	
	生命科學I	2	二下	選	
	生命科學II	2	三上	選	

5、學術自然學程大學學力測驗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年級	必/選	備註
國文	國文Ⅰ	4	一上	必	
	國文Ⅱ	4	一下	必	
	國文Ⅲ	4	二上	必	
	國文Ⅳ	4	二下	必	
	國學概要Ⅰ	2	二上	選	
	國學概要Ⅱ	2	二下	選	
英文	英文Ⅰ	4	一上	必	
	英文Ⅱ	4	一下	必	
	英文Ⅲ	4	二上	必	
	英文Ⅳ	4	二下	必	
	英語會話Ⅰ	2	二上	選	
	英語會話Ⅱ	2	二下	選	
數學	數學Ⅰ	4	一上	選	
	數學Ⅱ	4	一下	選	
	數學Ⅲ	4	二上	選	
	數學Ⅳ	4	二下	選	
	數學演習Ⅰ	2	二上	選	
	數學演習Ⅱ	2	二下	選	
社會	歷史Ⅰ	2	一上	必	
	歷史Ⅱ	2	一下	選	
	歷史Ⅲ	3	二上	選	
	地理Ⅰ	2	一上	必	
	地理Ⅱ	2	一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Ⅰ	2	一上	必	
	公民與社會Ⅱ	2	一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Ⅲ	2	二上	選	
	公民與社會Ⅳ	2	二下	選	
自然	基礎物理Ⅰ	1	一上	必	
	基礎物理Ⅱ	1	一下	必	
	基礎化學	2	一上	必	
	基礎生物	2	一下	必	
	基礎地科	2	一上	選	
	生命科學I	3	二上	選	
	生命科學II	3	二下	選	
	物理I	3	二上	選	
	物理II	3	二下	選	
	化學I	3	二上	選	
	化學II	3	二下	選	
	生物Ⅰ	3	二上	選	
	生物Ⅱ	3	二下	選	

6、學術自然學程大學指考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國文	國文Ⅰ	4	一上	必	
	國文Ⅱ	4	一下	必	
	國文Ⅲ	4	二上	必	
	國文Ⅳ	4	二下	必	
	國文Ⅴ	4	三上	選	
	國文Ⅵ	4	三下	選	
	國學概要Ⅰ	2	二上	選	
	國學概要Ⅱ	2	二下	選	
	應用文Ⅰ	2	三上	選	
	應用文Ⅱ	2	三下	選	
英文	英文Ⅰ	4	一上	必	
	英文Ⅱ	4	一下	必	
	英文Ⅲ	4	二上	必	
	英文Ⅳ	4	二下	必	
	英文Ⅴ	4	三上	選	
	英文Ⅵ	4	三下	選	
	英語會話Ⅰ	2	二上	選	
	英語會話Ⅱ	2	二下	選	
	英文作文Ⅰ	2	三上	選	
	英文作文Ⅱ	2	三下	選	
數學	數學Ⅰ	4	一上	選	
	數學Ⅱ	4	一下	選	
	數學Ⅲ	4	二上	選	
	數學Ⅳ	4	二下	選	
	數學Ⅴ	4	三上	選	
	數學Ⅵ	4	三下	選	
	數學演習Ⅰ	2	二上	選	
	數學演習Ⅱ	2	二下	選	
	數學演習Ⅲ	2	三上	選	
	數學演習Ⅳ	2	三下	選	
社會	歷史Ⅰ	2	一上	必	
	歷史Ⅱ	2	一下	選	
	歷史Ⅲ	2	二上	選	
	地理Ⅰ	2	一上	必	
	地理Ⅱ	2	一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Ⅰ	2	一上	必	
	公民與社會Ⅱ	2	一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Ⅲ	2	二上	選	
	公民與社會Ⅳ	2	二下	選	

自 然	基礎物理Ⅰ	1	一上	必	
	基礎物理Ⅱ	1	一下	必	
	基礎化學	2	一上	必	
	基礎生物	2	一下	必	
	基礎地科	2	一上	選	
	生命科學I	3	二上	選	
	生命科學II	3	二下	選	
	物理I	3	二上	選	
	物理II	3	二下	選	
	物理Ⅲ	4	三上	選	
	物理Ⅳ	4	三下	選	
	化學I	3	二上	選	
	化學II	3	二下	選	
	化學Ⅲ	4	三上	選	
	化學Ⅳ	4	三下	選	
	生物Ⅰ	3	二上	選	
	生物Ⅱ	3	二下	選	

二、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修課建議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各科配分如下表

考試科目	配分
國文	100
數學	100
英文	100
專業科目(一)	100
專業科目(二)	100

1、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共同科目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國文	國文Ⅰ	4	一上	
	國文Ⅱ	4	一下	
	國文 III	4	二上	
	國文 IV	4	二下	
	國文 V	4	三上	
	國文 VI	4	三下	

英文	英文Ⅰ	4	一上	
	英文Ⅱ	4	一下	
	英文 III	4	二上	
	英文 IV	4	二下	
	英文 V	4	三上	
	英文 VI	4	三下	
數學	數學Ⅰ	4	一上	
	數學Ⅱ	4	一下	
	數學 III	4	二上	
	數學 IV	4	二下	
	數學 V	4	三上	
	數學 VI	4	三下	

2、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專業科目修課建議(*表科目為核心)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電子技術學程	基本電學Ⅰ	3	二上	選	*
	基本電學Ⅱ	3	二下	選	*
	基本電學Ⅲ	2	三上	選	
	基本電學Ⅳ	2	三下	選	
	基本電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
	基本電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電子學Ⅰ	3	二上	選	*
	電子學Ⅱ	3	二下	選	*
	電子學Ⅲ	3	三上	選	
	電子學Ⅳ	3	三下	選	
	電子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電子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數位邏輯Ⅰ	3	二上	選	*
	數位邏輯Ⅱ	3	三上	選	*
	數位邏輯實習Ⅰ	3	二下	選	*
	電路實習Ⅰ	4	二上	選	
	電路實習Ⅱ	4	二下	選	
	計算機進階Ⅰ	2	三上	選	*
	計算機進階Ⅱ	2	三下	選	
	專題製作	3	三下	選	*
	CPLD 實習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電機技術學程	基本電學Ⅰ	3	二上	選	*
	基本電學Ⅱ	3	二下	選	*
	基本電學Ⅲ	2	三上	選	
	基本電學Ⅳ	2	三下	選	
	基本電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
	基本電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電子學Ⅰ	3	二上	選	*
	電子學Ⅱ	3	二下	選	*
	電子學Ⅲ	2	三上	選	
	電子學Ⅳ	2	三下	選	
	電工實習Ⅰ	4	二上	選	*
	電工實習Ⅱ	4	二下	選	*
	電子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電子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電子電路Ⅰ	2	三上	選	
	電子電路Ⅱ	2	三下	選	
	電工機械Ⅰ	3	三上	選	*
	電工機械Ⅱ	3	三下	選	
	電工機械實習Ⅰ	3	三上	選	
	電工機械實習Ⅱ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機械技術學程	製圖實習Ⅰ	3	二上	選	*
	製圖實習Ⅱ	3	二下	選	*
	機械製造Ⅰ	2	二上	選	*
	機械製造Ⅱ	2	二下	選	*
	機件原理Ⅰ	2	二上	選	*
	機件原理Ⅱ	2	二下	選	*
	機件原理Ⅲ	2	三下	選	
	機械力學Ⅰ	2	二上	選	*
	機械力學Ⅱ	2	二下	選	*
	機械力學Ⅲ	2	三上	選	
	力學演算Ⅰ	1	二上	選	*
	力學演算Ⅱ	1	二下	選	*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汽車技術學程	動力機械概論Ⅰ	2	二上	選	*
	動力機械概論Ⅱ	2	二下	選	*
	應用力學	2	二上	選	*
	引擎原理及實習	4	二上	選	*
	電工概論與實習	3	二上	選	*
	電子概論與實習	3	二下	選	*
	汽車電子學	3	二下	選	
	汽車學Ⅰ	2	二上	選	
	汽車學Ⅱ	2	二下	選	
	汽車學Ⅲ	2	三上	選	
	汽車學Ⅳ	2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化工學程	普通化學Ⅰ	4	二上	選	*
	普通化學實驗Ⅰ	4	二上	選	
	分析化學Ⅰ	2	二上	選	
	分析化學實驗Ⅰ	3	二上	選	*
	基礎化工Ⅰ	3	二上	選	*
	普通化學Ⅱ	4	二下	選	*
	普通化學實驗Ⅱ	4	二下	選	
	分析化學Ⅱ	2	二下	選	
	分析化學實驗Ⅱ	3	二下	選	*
	基礎化工Ⅱ	3	二下	選	*
	化工裝置Ⅰ	4	三上	選	*
	化工裝置實驗Ⅰ	4	三上	選	
	化工裝置Ⅱ	4	三下	選	
	化工裝置實驗Ⅱ	4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食品加工學程	食品加工Ⅰ	2	二上	選	*
	食品加工Ⅱ	2	二下	選	*
	食品加工實習Ⅰ	3	二上	選	
	食品加工實習Ⅱ	3	二下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Ⅰ	2	二上	選	*
	食品化學與分析Ⅱ	2	二下	選	*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食品加工Ⅲ	3	三上	選	
	食品加工Ⅳ	3	三下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Ⅲ	3	三上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Ⅳ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應用英語學程	英文閱讀與習作Ⅰ	2	二上	選	*
	英文閱讀與習作Ⅱ	2	二下	選	*
	英文閱讀與習作Ⅲ	3	三上	選	
	英文閱讀與習作Ⅳ	3	三下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Ⅰ	2	二上	選	*
	英文閱讀與寫作Ⅱ	2	二下	選	*
	英文閱讀與寫作Ⅲ	3	三上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Ⅳ	3	三下	選	
	英文作文Ⅰ	2	三上	選	
	英文作文Ⅱ	2	三下	選	
	英語聽講練習Ⅰ	4	二上	選	*
	英語聽講練習Ⅱ	4	二下	選	*
	商業概論Ⅰ	2	二上	選	*
	商業概論Ⅱ	2	二下	選	*
	商業概論Ⅲ	2	三上	選	
	商業概論Ⅳ	2	三下	選	
	計算機概論Ⅰ	2	一上	選	
	計算機概論Ⅱ	2	一下	選	
	計算機概論Ⅲ	2	二上	選	*
	計算機概論Ⅳ	2	二下	選	*
	電腦應用Ⅰ	2	三上	選	*
	電腦應用Ⅱ	2	三下	選	

三、參加推薦甄選等之修課建議

(一)學術社會學程推薦甄選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年級	必/選	備註
國文	國文Ⅰ	4	一上	必	
	國文Ⅱ	4	一下	必	
	國文Ⅲ	4	二上	必	
	國文Ⅳ	4	二下	必	
	國學概要Ⅰ	2	二上	選	
	國學概要Ⅱ	2	二下	選	
英文	英文Ⅰ	4	一上	必	
	英文Ⅱ	4	一下	必	
	英文Ⅲ	4	二上	必	
	英文Ⅳ	4	二下	必	
	英文會話Ⅰ	2	二上	選	
	英文會話Ⅱ	2	二下	選	
	英文聽講練習	2	二上	選	
	英文閱讀	2	二上	選	
數學	數學Ⅰ	4	一上	選	
	數學Ⅱ	4	一下	選	
	數學Ⅲ	4	二上	選	
	數學Ⅳ	4	二下	選	
	數學演習Ⅰ	2	二上	選	
	數學演習Ⅱ	2	二下	選	
社會	歷史Ⅰ	2	一上	必	
	歷史Ⅱ	2	一下	選	
	歷史Ⅲ	3	二上	選	
	地理Ⅰ	2	一上	必	
	地理Ⅱ	2	一下	選	
	地理Ⅲ	3	二上	選	
	公民與社會Ⅰ	2	一上	必	
	公民與社會Ⅱ	2	一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Ⅲ	2	二上	選	
	公民與社會Ⅳ	2	二下	選	
自然	基礎物理Ⅰ	1	一上	必	
	基礎物理Ⅱ	1	一下	必	
	基礎化學	2	一上	必	
	基礎生物	2	一下	必	

(二)學術自然學程推薦甄選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年級	必/選	備註
國文	國文Ⅰ	4	一上	必	
	國文Ⅱ	4	一下	必	
	國文Ⅲ	4	二上	必	
	國文Ⅳ	4	二下	必	
	國學概要Ⅰ	2	二上	選	
	國學概要Ⅱ	2	二下	選	
英文	英文Ⅰ	4	一上	必	
	英文Ⅱ	4	一下	必	
	英文Ⅲ	4	二上	必	
	英文Ⅳ	4	二下	必	
	英語會話Ⅰ	2	二上	選	
	英語會話Ⅱ	2	二下	選	
數學	數學Ⅰ	4	一上	選	
	數學Ⅱ	4	一下	選	
	數學Ⅲ	4	二上	選	
	數學Ⅳ	4	二下	選	
	數學演習Ⅰ	2	二上	選	
	數學演習Ⅱ	2	二下	選	
社會	歷史Ⅰ	2	一上	必	
	歷史Ⅱ	2	一下	選	
	歷史Ⅲ	3	二上	選	
	地理Ⅰ	2	一上	必	
	地理Ⅱ	2	一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Ⅰ	2	一上	必	
	公民與社會Ⅱ	2	一下	選	
	公民與社會Ⅲ	2	二上	選	
	公民與社會Ⅳ	2	二下	選	
自然	基礎物理Ⅰ	1	一上	必	
	基礎物理Ⅱ	1	一下	必	
	基礎化學	2	一上	必	
	基礎生物	2	一下	必	
	基礎地科	2	一上	選	
	生命科學I	3	二上	選	
	生命科學II	3	二下	選	
	物理I	3	二上	選	
	物理II	3	二下	選	
	化學I	3	二上	選	
	化學II	3	二下	選	
	生物Ⅰ	3	二上	選	
	生物Ⅱ	3	二下	選	

(三)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共同科目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國文	國文Ⅰ	4	一上	
	國文Ⅱ	4	一下	
	國文 III	4	二上	
	國文 IV	4	二下	
	國文 V	4	三上	
	國文 VI	4	三下	
英文	英文Ⅰ	4	一上	
	英文Ⅱ	4	一下	
	英文 III	4	二上	
	英文 IV	4	二下	
	英文 V	4	三上	
	英文 VI	4	三下	
數學	數學Ⅰ	4	一上	
	數學Ⅱ	4	一下	
	數學 III	4	二上	
	數學 IV	4	二下	
	數學 V	4	三上	
	數學 VI	4	三下	

（四)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專業科目修課建議(*表科目為核心）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電子技術學程	基本電學Ⅰ	3	二上	選	*
	基本電學Ⅱ	3	二下	選	*
	基本電學Ⅲ	2	三上	選	
	基本電學Ⅳ	2	三下	選	
	基本電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
	基本電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電子學Ⅰ	3	二上	選	*
	電子學Ⅱ	3	二下	選	*
	電子學Ⅲ	3	三上	選	
	電子學Ⅳ	3	三下	選	
	電子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電子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數位邏輯Ⅰ	3	二上	選	*
	數位邏輯Ⅱ	3	三上	選	*
	數位邏輯實習Ⅰ	3	二下	選	*
	數位邏輯實習Ⅱ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電機技術學程	基本電學Ⅰ	3	二上	選	*
	基本電學Ⅱ	3	二下	選	*
	基本電學Ⅲ	2	三上	選	
	基本電學Ⅳ	2	三下	選	
	基本電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
	基本電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電子學Ⅰ	3	二上	選	*
	電子學Ⅱ	3	二下	選	*
	電子學Ⅲ	2	三上	選	
	電子學Ⅳ	2	三下	選	
	電工實習Ⅰ	4	二上	選	
	電工實習Ⅱ	4	二下	選	
	電子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電子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電子電路Ⅰ	2	三上	選	
	電子電路Ⅱ	2	三下	選	
	電工機械Ⅰ	3	三上	選	*
	電工機械Ⅱ	3	三下	選	
	電工機械實習Ⅰ	3	三上	選	
	電工機械實習Ⅱ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機械技術學程	製圖實習Ⅰ	3	二下	選	*
	製圖實習Ⅱ	3	二下	選	*
	機械製造Ⅰ	2	二下	選	*
	機械製造Ⅱ	2	二下	選	*
	機件原理Ⅰ	2	二上	選	*
	機件原理Ⅱ	2	二下	選	*
	機件原理Ⅲ	2	三下	選	
	機械力學Ⅰ	2	二上	選	*
	機械力學Ⅱ	2	二下	選	*
	機械力學Ⅲ	2	三上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汽車技術學程	動力機械概論Ⅰ	2	二上	選	*
	動力機械概論Ⅱ	2	二下	選	*
	應用力學	2	二上	選	*
	引擎原理及實習	4	二上	選	*
	電工概論與實習	3	二上	選	*
	電子概論與實習	3	二下	選	*
	汽車電子學	3	二下	選	
	汽車學Ⅰ	2	二上	選	
	汽車學Ⅱ	2	二下	選	
	汽車學Ⅲ	2	三上	選	
	汽車學Ⅳ	2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化工學程	普通化學Ⅰ	4	二上	選	*
	普通化學實驗Ⅰ	4	二上	選	
	分析化學Ⅰ	2	二上	選	*
	分析化學實驗Ⅰ	3	二上	選	*
	基礎化工Ⅰ	3	二上	選	*
	普通化學Ⅱ	4	二下	選	*
	普通化學實驗Ⅱ	4	二下	選	
	分析化學Ⅱ	2	二下	選	*
	分析化學實驗Ⅱ	3	二下	選	*
	基礎化工Ⅱ	3	二下	選	*
	化工裝置Ⅰ	4	三上	選	*
	化工裝置實驗Ⅰ	4	三上	選	
	化工裝置Ⅱ	4	三下	選	
	化工裝置實驗Ⅱ	4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食品加工學程	食品加工Ⅰ	2	二上	選	*
	食品加工Ⅱ	2	二下	選	*
	食品加工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食品加工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食品化學與分析Ⅰ	2	二上	選	*
	食品化學與分析Ⅱ	2	二下	選	*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食品加工Ⅲ	3	三上	選	
	食品加工Ⅳ	3	三下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Ⅲ	3	三上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Ⅳ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應用英語學程	英文閱讀與習作Ⅰ	2	二上	選	*
	英文閱讀與習作Ⅱ	2	二下	選	*
	英文閱讀與習作Ⅲ	3	三上	選	
	英文閱讀與習作Ⅳ	3	三下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Ⅰ	2	二上	選	*
	英文閱讀與寫作Ⅱ	2	二下	選	*
	英文閱讀與寫作Ⅲ	3	三上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Ⅳ	3	三下	選	
	英文作文Ⅰ	2	三上	選	
	英文作文Ⅱ	2	三下	選	
	英語聽講練習Ⅰ	4	二上	選	*
	英語聽講練習Ⅱ	4	二下	選	*
	商業概論Ⅰ	2	二上	選	*
	商業概論Ⅱ	2	二下	選	*
	商業概論Ⅲ	2	三上	選	
	商業概論Ⅳ	2	三下	選	
	計算機概論Ⅰ	2	一上	選	
	計算機概論Ⅱ	2	一下	選	
	計算機概論Ⅲ	2	二上	選	*
	計算機概論Ⅳ	2	二下	選	*
	電腦應用Ⅰ	2	三上	選	*
	電腦應用Ⅱ	2	三下	選	

四、準備就業及有關證照考試修課建議

本節將分為準備就業修課建議及職業證照考試修課建議，分述如下：

(一)準備就業修課建議(*表科目為核心)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電子技術學程	數位邏輯實習Ⅰ	3	二下	選	*
	CPLD實習	3	三下	選	
	電路實習Ⅰ	4	二上	選	
	電路實習Ⅱ	4	二下	選	
	數位電子檢定實習	3	三上	選	*
	專題製作	3	三下	選	*
	計算機進階Ⅰ	2	三上	選	*
	計算機進階Ⅱ	2	三下	選	
	通訊電學	3	二下	選	
	微處理機	3	二上	選	
	工業電子學	3	二上	選	
	工業電子實習	3	二上	選	
	通訊電學實習	3	二下	選	
	專題製作實習	3	三上	選	
	微電腦控制實習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電機技術學程	基本電學Ⅰ	3	二上	選	*
	基本電學Ⅱ	3	二下	選	*
	電子學Ⅰ	3	二上	選	
	電子學Ⅱ	3	二下	選	
	微處理機	2	三下	選	
	工業電子學	3	二上	選	
	電工機械Ⅰ	3	三上	選	*
	電工機械Ⅱ	3	三下	選	
	電子電路Ⅰ	2	三上	選	
	電子電路Ⅱ	2	三下	選	
	微電腦控制	2	三上	選	
	電工實習Ⅰ	4	二上	選	
	電工實習Ⅱ	4	二下	選	
	電子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電子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
	數位邏輯實習	3	三下	選	
	可程式控制實習	3	三上	選	
	電子電路實習	3	三上	選	
	工業配電實習	3	三下	選	
	電工機械實習Ⅰ	3	三上	選	
	電工機械實習Ⅱ	3	三下	選	
	微處理機實習	3	三下	選	

	專題製作Ⅰ	3	三上	選	
	專題製作Ⅱ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機械技術學程	製圖實習Ⅰ	3	二上	選	*
	製圖實習Ⅱ	3	二下	選	*
	機械基礎實習	3	二上	選	*
	機械電學實習	3	二下	選	*
	機械製造Ⅰ	2	二上	選	*
	機械製造Ⅱ	2	二下	選	*
	機件原理Ⅰ	2	二上	選	*
	機件原理Ⅱ	2	二下	選	*
	機件原理Ⅲ	2	三下	選	
	機械力學Ⅰ	2	二上	選	*
	機械力學Ⅱ	2	二下	選	*
	機械力學Ⅲ	2	三上	選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Ⅰ	3	二上	選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Ⅱ	3	二下	選	
	專題製作Ⅰ	1	三上	選	
	專題製作Ⅱ	1	三下	選	
	數值控制實習Ⅰ	3	三上	選	
	數值控制實習Ⅱ	3	三下	選	
	綜合加工實習Ⅰ	3	三上	選	
	綜合加工實習Ⅱ	3	三下	選	
	機械加工實習Ⅰ	3	三上	選	
	機械加工實習Ⅱ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汽車技術學程	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Ⅰ	3	三上	選	
	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Ⅱ	3	三下	選	
	汽車電腦引擎實習Ⅰ	3	三上	選	
	汽車電腦引擎實習Ⅱ	3	三下	選	
	工業安全與衛生	1	二上	選	
	交通法規	1	二下	選	
	機電識圖與實習Ⅰ	2	二上	選	
	機電識圖與實習Ⅱ	2	二下	選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4	三上	選	
	液氣壓原理及實習	4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化工學程	普通化學Ⅰ	4	二上	選	*
	普通化學實驗Ⅰ	4	二上	選	
	分析化學Ⅰ	2	二上	選	*
	分析化學實驗Ⅰ	3	二上	選	*
	基礎化工Ⅰ	3	二上	選	*
	普通化學Ⅱ	4	二下	選	*
	普通化學實驗Ⅱ	4	二下	選	
	分析化學Ⅱ	2	二下	選	*
	分析化學實驗Ⅱ	3	二下	選	*
	基礎化工Ⅱ	3	二下	選	*
	有機化學Ⅰ	2	三上	選	
	有機化學實驗Ⅰ	3	三上	選	
	化工裝置Ⅰ	4	三上	選	*
	化工裝置實驗Ⅰ	4	三上	選	
	有機化學Ⅱ	2	三下	選	
	有機化學實驗Ⅱ	3	三下	選	
	化工裝置Ⅱ	4	三下	選	
	化工裝置實驗Ⅱ	4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食品加工學程	食品加工Ⅰ	2	二上	選	*
	食品加工Ⅱ	2	二下	選	*
	食品加工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食品加工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食品微生物	2	二上	選	
	食品微生物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食品微生物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食品化學與分析Ⅰ	2	二上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Ⅱ	2	二下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Ⅰ	3	二上	選	*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Ⅱ	3	二下	選	*
	食品安全衛生	2	二上	選	
	食品添加物	2	二下	選	
	生物技術概論Ⅰ	2	二下	選	*
	生物技術概論Ⅱ	2	三上	選	
	專題製作Ⅰ	2	三上	選	
	專題製作Ⅱ	2	三下	選	
	烘焙食品實習Ⅰ	3	三上	選	
	烘焙食品實習Ⅱ	1	三下	選	
	品質管制Ⅰ	2	三上	選	
	品質管制Ⅱ	2	三下	選	
	分析化學Ⅰ	2	二上	選	
	分析化學Ⅱ	2	二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應用英語學程	英語聽講練習Ⅰ	2	二上	選	*
	英語聽講練習Ⅱ	2	二下	選	*
	英語聽講練習Ⅲ	2	三上	選	
	英語聽講練習Ⅳ	2	三下	選	
	英文閱讀與習作Ⅰ	2	二上	選	*
	英文閱讀與習作Ⅱ	2	二下	選	*
	英文閱讀與習作Ⅲ	3	三上	選	
	英文閱讀與習作Ⅳ	3	三下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Ⅰ	2	二上	選	*
	英文閱讀與寫作Ⅱ	2	二下	選	*
	英文閱讀與寫作Ⅲ	3	三上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Ⅳ	3	三下	選	
	英語會話Ⅰ	2	二上	選	
	英語會話Ⅱ	2	二下	選	
	口語表達Ⅰ	2	三上	選	
	口語表達Ⅱ	2	三下	選	
	英文翻譯Ⅰ	2	二上	選	
	英文翻譯Ⅱ	2	二下	選	
	商用英文Ⅰ	2	三上	選	
	商用英文Ⅱ	2	三下	選	
	計算機概論Ⅰ	2	一上	選	
	計算機概論Ⅱ	2	一下	選	
	計算機概論Ⅲ	2	二上	選	*
	計算機概論Ⅳ	2	二下	選	*

(二)職業證照考試修課建議(*表科目為核心)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電子技術學程	*基本電學Ⅰ	3	二上	選	
	*基本電學Ⅱ	3	二下	選	工業電子
	基本電學Ⅲ	2	三上	選	丙級
	基本電學Ⅳ	2	三下	選	
	*基本電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基本電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數位電子
	*電子學Ⅰ	3	二上	選	乙級
	*電子學Ⅱ	3	二下	選	
	電子學Ⅲ	3	三上	選	
	電子學Ⅳ	3	三下	選	
	*電子學實習Ⅰ	3	三上	選	
	電子學實習Ⅱ	3	三下	選	
	電路實習Ⅰ	4	二上	選	
	電路實習Ⅱ	4	二下	選	
	*數位電子檢定實習	3	三上	選	
	*專題製作	3	三下	選	
	工業電子	3	一下	選	
	工業電子實習	3	一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電機技術學程	*基本電學Ⅰ	3	二上	選	
	*基本電學Ⅱ	3	二下	選	工業配線
	*電子學Ⅰ	3	二上	選	丙級
	*電子學Ⅱ	3	二下	選	
	電工法規	3	二上	選	室內配線
	*電工機械Ⅰ	3	三上	選	丙級
	電工機械Ⅱ	3	三下	選	
	電工實習Ⅰ	4	二上	選	變壓器
	電工實習Ⅱ	4	二下	選	丙級
	*電子學實習Ⅰ	3	二上	選	
	*電子學實習Ⅱ	3	二下	選	
	電工機械實習Ⅰ	3	三上	選	
	電工機械實習Ⅱ	3	三上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機械技術學程	*製圖實習Ⅰ	3	二上	選	機械加工-丙級
	*製圖實習Ⅱ	3	二下	選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Ⅰ	3	三上	選	車床工-乙丙級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Ⅱ	3	三下	選	
	機械加工實習	3	二上	選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丙級
	機械加工實習	3	二下	選	
	精密機械加工實習Ⅰ	3	三上	選	
	精密機械加工實習Ⅱ	3	三下	選	電腦輔助立體製圖-丙級
	綜合加工實習Ⅰ	3	三上	選	
	綜合加工實習Ⅱ	3	三下	選	
	*機械基礎實習	3	二上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汽車技術學程	汽車學Ⅰ	2	二上	選	
	汽車學Ⅱ	2	二下	選	汽車修護丙級
	汽車學Ⅲ	2	三上	選	
	汽車學Ⅳ	2	三下	選	
	*引擎原理及實習	4	二上	選	
	汽車實習Ⅰ	4	二下	選	
	汽車實習Ⅱ	4	三上	選	
	汽車實習Ⅲ	4	三下	選	
	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Ⅰ	3	三上	選	
	汽車檢修實務實習Ⅱ	3	三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化工學程	*普通化學Ⅰ	4	二上	選	化學丙級
	普通化學實驗Ⅰ	4	二上	選	
	*分析化學Ⅰ	2	二上	選	
	*分析化學實驗Ⅰ	3	二上	選	
	*普通化學Ⅱ	4	二下	選	
	普通化學實驗Ⅱ	4	二下	選	
	*分析化學Ⅱ	2	二下	選	
	*分析化學實驗Ⅱ	3	二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食品加工學程	*食品加工Ⅰ	2	二上	選	烘焙食品丙級
	*食品加工Ⅱ	2	二下	選	
	*食品加工實習Ⅰ	3	二上	選	
	*食品加工實習Ⅱ	3	二下	選	
	烘焙食品實習Ⅰ	3	三上	選	
	烘焙食品實習Ⅱ	3	三下	選	
	穀類加工實習Ⅰ	3	三上	選	
	穀類加工實習Ⅱ	3	三下	選	
	食品安全衛生	2	二上	選	
	食品添加物	2	二下	選	
	食品微生物	2	二上	選	食品檢驗分析乙丙級
	*食品微生物實習Ⅰ	3	二上	選	
	*食品微生物實習Ⅱ	3	二下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Ⅰ	2	二上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Ⅱ	2	二下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Ⅰ	3	二上	選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Ⅱ	3	二下	選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必／選	備註
應用英語學程	*英語聽講練習Ⅰ	2	二上	選	全民英檢初級 全民英檢中級
	*英語聽講練習Ⅱ	2	二下	選	
	英語聽講練習Ⅲ	2	三上	選	
	英語聽講練習Ⅳ	2	三下	選	
	*英文閱讀與習作Ⅰ	2	二上	選	
	*英文閱讀與習作Ⅱ	2	二下	選	
	英文閱讀與習作Ⅲ	3	三上	選	
	英文閱讀與習作Ⅳ	3	三下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Ⅰ	2	二上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Ⅱ	2	二下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Ⅲ	3	三上	選	
	英文閱讀與寫作Ⅳ	3	三下	選	
	英文作文Ⅰ	2	三上	選	
	英文作文Ⅱ	2	三下	選	
	口語表達Ⅰ	2	三上	選	
	口語表達Ⅱ	2	三下	選	

陸、選課輔導

綜合高中課程係為學術導向(升大學)與職業導向(升四技二專及就業)而設計，並兼顧綜合導向學生之需求。學生在高一修讀統整試探課程後，高二起可依個人志趣、性向及能力，並徵詢老師與家長之意見決定進路後，參考本手冊第伍單元「各種進路修課建議」，選修合適之課程。

各學期選課時，要注意各領域之必修課程(部定必修、校訂必修)一定要列入選課計畫並取得學分，否則不能畢業。選修課程部份，可就該學期各領域所開設之選修科目選擇，要注意不能盲目選擇，應配合自己的進路詳加考慮。

選擇專門學程者，要特別注意依據新課程綱要各學程(組)均有核心科目26-30學分。凡修滿該學程(組)科目40學分以上，且包含其所有核心科目者，學校將予以證明，以便報考科大及四技二專。

如果一時難以決定進路，或雖已決定進路，但是對另一導向之某些課程具有濃厚之興趣，亦可跨選課程。同時仍要避免盲目選擇，以維持知識的完整性。

至於選課方式說明，除了高一上學期於始業輔導期間實施外，其餘各學期均於前一學期結束前實施。本手冊已公佈每一學期開課表，並透過各種說明會、座談會以及個別指導等方式，輔導學生選課。有關選課輔導的項目、人員、時間以及查詢資源等內容，請見以下說明。

一.輔導項目：

(一)學生方面：

1. 高一新生於新生始業輔導及高一學期中，介紹國中、高中職及綜合高中三者之差異，綜合高中畢業生之進路發展、科大四技二專多元入學及大學入學多元管道等。
2. 高一上、下學期分別實施性向測驗及興趣測驗，提供客觀之評量資訊，幫助學生增進對自我的認識。
3. 於高一上學期舉辦課程說明會，介紹各學期所開課程之內容與生涯發展之關係。

4. 以班級座談方式，引導學生參閱各大學、科大四技二專概況、系組簡介，以及介紹職業世界之各類資訊。
5. 舉辦選課座談會，提供學生有關選讀課程的資訊與考慮之因素，並依需要提供個別輔導。
6. 各學期開學後實施選課適應調查，對選課適應欠佳學生進行座談或個別輔導。

(二)家長方面：

1. 適時辦理家長座談會，使家長了解有關子女生涯發展的各項因素，協助子女選擇適合個人能力、興趣之課程。
2. 利用親職教育輔導刊物隨時報導學生選課適應情形及最新課程動態，讓家長對子女選課情形有所了解。

(三)教師方面：

1. 舉辦選課說明會，提供教師有關必、選修課程之資訊，並溝通其在學生選課輔導過程中所遭遇困難，協助解決。
2. 提供教師學生心理測驗資料，解釋並說明測驗結果與學生選課間的關係。
3. 個別選課適應困難學生之轉介輔導服務。

(四)選課要點

1. 學校依據課程綱要及要校本課程編定課程手冊，於新生入學時發給，並於新生始業輔導期間，由教物處主任及組長到各班解說手冊內容。
2. 每學期開學前召開導師、學程主任、及相關組長的選課會議，由導師至各班進行選課輔導。
3. 發給每位同學選課單，由學生與家長、輔導教師及學校師長討論後進行選課。
4. 確定每一科目的上課人數及點名表。不足15人者，則輔導學生改選其他課程或為空白課程。
5. 學生得於上課一周內進行加退選。

二.輔導人員：

(一)學程召集人

(二)輔導教師

(三)各班導師

(四)相關人員

三.輔導時間：

(一)高一新生於新生始業輔導及高一學期中實施。

(二)各種說明會與座談會利用活動課程時間實施。

(三)個別輔導利用課餘時間實施。

(四)家長溝通則適時適地以資料寄送、電話或約談。

四.查詢資源：

有關綜合高中課程之實施，除了查閱本校課程手冊外，並可向下列人員或單位查詢相關問題。

(一)開設學程、必修及選修科目：教務處。

(二)課程規劃：教務處、學程召集人、任課老師。

(三)選課規劃：教務處、輔導教師、導師、學程召集人、任課教師。

(四)心理測驗施測及解釋、：輔導室、輔導教師。

(五)確定自己的性向及興趣：輔導室、輔導教師、家長。

(六)科系簡介資料：輔導室、輔導教師。

五.選課辦法

國立西螺農工綜合高中選修課程實施辦法

一、目的

為落實學生適性發展與選課自由，辦理綜合高中學生選課作業。

二、辦理單位

(一)開設學程之必修及選修科目：教務處。

(二)課程規劃：教務處、學程主任。

(三)選課作業：教務處、輔導教師、導師、學程主任、任課教師。

(四)性向測驗施測及解釋學生的性向及興趣：輔導室、輔導教師。

三、實施方式

(一)預排選課時段及選修科目。

1.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

2.召開選修課程規劃會議。

(二)師生宣導

1.親師座談。

2.實施心理測驗，使學生了解其性向及興趣。

3.選課說明會。

(三)選課作業：(每年五月中、十二月中開始)

1.每學期結束前兩個月，進行下學期選修課程預選作業。

2.由課務組依據本校課程手冊以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和選修課程規劃會議決議，公佈下學期選修課程。

3.每位學生發下選課單，相關處室輔導選課。

4.學生選修時數必須合乎規定之限制，每星期以 32~37 小時為原則(含必修課程與共同活動)。

5.高年級得下選低年級課程，低年級亦得上選高年級課程。

6.專門學程選修科目開課人數，以 15 人以上為原則開班，最低人數不得低於 10 人。共同選修課程開課人數以 25 人以上為原則開班，最高人數不得高於 45 人。

7.學生選課後必須經導師、學程主任、家長簽章同意後始得繳回生效。

(四)加退選

1.加退選原則

(1)開學第一週或實際授課第一節後，學生得辦理改選。

(2)學生欲辦理改選必須到教務處領取改選表，經相關單位及任課教師、導師、學程主任簽章後送回課務組。

(3)改選以同一時段課程一次為限。

(4)必選修課程不得改選。

2.加退選時間

原則以每學期開學第一週開始申請，第二週以前辦理完成。詳細時間以教務處公佈為準，逾期不受理。

3.注意事項

(1)開課人數如臨界規定上下限則不得加選、退選。請任課老師及學程主任注意控管人數。

(2)開課人數下限依規定辦理，最低人數 15 人為原則，如經費允許得最低 10 人。

(3)開課人數上限依規定辦理,如因場地設備等因素,得另行規定上限,並公佈於選課課程說明。

(4)改選如與原課程衝堂，則改選無效。

(5)改選後上課時數不得違反選課上下限時數。

(6)每學期限於規定期限內申請改選一次，其他時間不得再加退選。

(7)任課教師得自訂篩選作業，做為同意學生改選依據。並公佈於選課課程說明。

(五)排課作業：(每年一月初、六月初開始)

1.教務處根據學生選課結果，開設課程並安排師資。

2.如因人數、場地或師資等其他因素造成課程無法開設或必須增設，得輔導學生改選。

3.公佈下個學期開設課程及選修學生名單，並提供點名表給任課教師，教師之成績登錄則直接上網輸入。

四、本要點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

六.選課計劃表

國立西螺農工學年度第1學期綜合高中高一選課計畫表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I	4	必			
	外國語文	英文I	4	必			
	數學	數學I	4	必			
	自然	基礎物理I	1	必			
		基礎化學	2	必			
	社會	歷史I	2	必			
		地理I	2	必			
		公民與社會I	2	必			
	藝術	音樂I	1	必			
		美術I	1	必			
	生活	生涯規劃I	1	必			
		生活科技	2	必			
		計算機概論I	2	必			
	健康與體育	體育I	2	必			
		健康與護理I	1	必			
		全民國防教育I	1	必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開課學分合計			32	修課學分合計			

選課說明：

1.高一第1學期課程均為部定必修課程，請學生必須全部選讀且及格，否則無法畢業。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學年度第 2 學期綜合高中高一選課計畫表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 II	4	必			
	外國語文	英文 II	4	必			
	數學	數學 II	4	必			
	自然	基礎物理 II	1	必			
		基礎生物	2	必			
	社會	歷史 II	2	選			
		地理 II	2	選			
		公民與社會 II	2	選			
	藝術	音樂 II	1	必			
		美術 II	1	必			
	生活	生涯規劃 II	1	必			
		職業試探	2	選			
		計算機概論 II	2	選			
	健康與體育	體育 II	2	必			
		健康與護理 II	1	必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必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開課學分合計			32	修課學分合計			

選課說明：

1. 高一第 2 學期課程為部定必修及校訂選修課程，部定必修請學生必須全部選讀且及格，否則無法畢業。
2. 校訂職業試探科目為加深加廣試探課程，建議學生選修，以為將來能正確選擇學程。
3. 校訂選修科目歷史、地理、公民及計概，建議學生選修，以加強一般科目素養。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學年度第 1 學期綜合高中高二機械學程選課計畫表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 III	4	必			
	外國語文	英文 III	4	必			
	數學	數學 III	4	選			
	健康與體育	體育 III	2	選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選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學程選修	機械學程	機械製造 I	2	選	*		
		機械力學 I	3	選	*		
		力學演算 I	1	選	*		
		機件原理 I	2	選	*		
		製圖實習 I	3	選	*		
		機械基礎實習	3	選	*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 I	3	選			
跑班選修							
開課學分合計			31	修課學分合計			

選課說明：

1. *註記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選讀該學程之學生必須修滿該特定專門學程 40 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主修學程。
2. 活動科目為必修，學分另計。必修課程一律必須修讀且及格，否則不能畢業。
3. 建議同一時段之跑班選修科目以選擇該學程之科目為原則，亦可選修其他學程所開設之科目。
4. 開課學分合計為 31 學分，建議每位同學至少須修課 28 學分以上，修課科目請於修課欄位勾選，若未修課而產生空白課程，必須由學校規劃實施其他學習活動，視同正課，除需點名外，尚須完成各項學習活動之學習單。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學年度第 2 學期綜合高中高二機械學程選課計畫表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 IV	4	必			
	外國語文	英文 IV	4	必			
	數學	數學 IV	4	選			
	健康與體育	體育 IV	2	選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選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學程選修	機械學程	機件原理 II	2	選	*		
		機械力學 II	3	選	*		
		力學演算 II	1	選	*		
		機械電學實習	3	選	*		
		機械製造 II	2	選	*		
		製圖實習 II	3	選	*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 II	3	選			
跑班選修							
開課學分合計			31	修課學分合計			

選課說明：

1. *註記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選讀該學程之學生必須修滿該特定專門學程 40 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主修學程。
2. 活動科目為必修，學分另計。必修課程一律必須修讀且及格，否則不能畢業。
3. 建議同一時段之跑班選修科目以選擇該學程之科目為原則，亦可選修其他學程所開設之科目。
4. 開課學分合計為 31 學分，建議每位同學至少須修課 28 學分以上，修課科目請於修課欄位勾選，若未修課而產生空白課程，必須由學校規劃實施其他學習活動，視同正課，除需點名外，尚須完成各項學習活動之學習單。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學年度第1學期綜合高中高三機械學程選課計畫表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Ⅴ	4	選			
	外國語文	英文Ⅴ	4	選			
	數學	數學Ⅴ	4	選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Ⅴ	2	選			
		全民國防教育Ⅴ	1	選			
	活動	班會		必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學程選修	機械學程	機械材料Ⅰ	2	選	*		
		工程圖學	2	選			
		機械力學Ⅲ	2	選			
		數值控制實習Ⅰ	3	選			
		專題製作ⅠⅠ	1	選			
		機械加工實習Ⅰ	3	選			
		綜合加工實習Ⅰ	3	選			
跑班選修							
開課學分合計			31	修課學分合計			

選課說明：

1. *註記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選讀該學程之學生必須修滿該特定專門學程40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主修學程。
2. 活動科目為必修，學分另計。必修課程一律必須修讀且及格，否則不能畢業。
3. 建議同一時段之跑班選修科目以選擇該學程之科目為原則，亦可選修其他學程所開設之科目。
4. 開課學分合計為31學分，建議每位同學至少須修課26學分以上，修課科目請於修課欄位勾選，若未修課而產生空白課程，必須由學校規劃實施其他學習活動，視同正課，除需點名外，尚須完成各項學習活動之學習單。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學年度第 2 學期綜合高中高三機械學程選課計畫表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 VI	4	選			
	外國語文	英文 VI	4	選			
	數學	數學 VI	4	選			
	健康與體育	體育 VI	2	選			
		全民國防教育 VI	1	選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學程選修	機械學程	機械材料 II	2	選			
		機械原理 II	2	選			
		機工學	2	選			
		數值控制實習 II	3	選			
		專題製作 II	1	選			
		機械加工 II	3	選			
		綜合加工 II	3	選			
跑班選修							
開課學分合計			31	修課學分合計			

選課說明：

1. *註記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選讀該學程之學生必須修滿該特定專門學程 40 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主修學程。
2. 活動科目為必修，學分另計。必修課程一律必須修讀且及格，否則不能畢業。
3. 建議同一時段之跑班選修科目以選擇該學程之科目為原則，亦可選修其他學程所開設之科目。
4. 開課學分合計為 31 學分，建議每位同學至少須修課 25 學分以上，修課科目請於修課欄位勾選，若未修課而產生空白課程，必須由學校規劃實施其他學習活動，視同正課，除需點名外，尚須完成各項學習活動之學習單。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六、選課實例

國立西螺農工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綜合高中高一選課單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 I	4	必		V	
	外國語文	英文 I	4	必		V	
	數學	數學 I	4	必		V	
	自然	基礎物理 I	1	必		V	
		基礎化學	2	必		V	
	社會	歷史 I	2	必		V	
		地理 I	2	必		V	
		公民與社會 I	2	必		V	
	藝術	音樂 I	1	必		V	
		美術 I	1	必		V	
	生活	生涯規劃 I	1	必		V	
		生活科技	2	必		V	
		計算機概論 I	2	必		V	
	健康與體育	體育 I	2	必		V	
		健康與護理 I	1	必		V	
		全民國防教育 I	1	必		V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V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V	
開課學分合計			32	修課學分合計		32	

選課說明：

1. 高一第 1 學期課程均為部定必修課程，請學生必須全部選讀且及格，否則無法畢業。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98學年度第2學期綜合高中高一選課單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II	4	必		V	
	外國語文	英文II	4	必		V	
	數學	數學II	4	必		V	
	自然	基礎物理II	1	必		V	
		基礎生物	2	必		V	
	社會	歷史II	2	選		V	
		地理II	2	選		V	
		公民與社會II	2	選		V	
	藝術	音樂II	1	必		V	
		美術II	1	必		V	
	生活	生涯規劃II	1	必		V	
		職業試探	2	選		V	
		計算機概論II	2	選		V	
	健康與體育	體育II	2	必		V	
		健康與護理II	1	必		V	
		全民國防教育II	1	必		V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V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V	
開課學分合計			32	修課學分合計		32	

選課說明：

1. 高一第2學期課程為部定必修及校訂選修課程，部定必修請學生必須全部選讀且及格，否則無法畢業。
2. 校訂職業試探科目為加深加廣試探課程，建議學生選修，以為將來能正確選擇學程。
3. 校訂選修科目歷史、地理、公民及計概，建議學生選修，以加強一般科目素養。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98學年度第1學期綜合高中高二機械學程選課單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 III	4	必		V	
	外國語文	英文 III	4	必		V	
	數學	數學 III	4	選		V	
	健康與體育	體育 III	2	選		V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選		V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V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V	
學程選修	機械學程	機械製造 I	2	選	*	V	
		機械力學 I	3	選	*	V	
		機件原理 I	2	選	*	V	
		製圖實習 I	3	選	*	V	
		機械基礎實習	3	選	*	V	
		機械加工實習 I	3	選			
跑班選修		食品加工實習 I	3	選		V	
開課學分合計			31	修課學分合計		31	

選課說明：

1. *註記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選讀該學程之學生必須修滿該特定專門學程40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主修學程。
2. 活動科目為必修，學分另計。必修課程一律必須修讀且及格，否則不能畢業。
3. 建議同一時段之跑班選修科目以選擇該學程之科目為原則，亦可選修其他學程所開設之科目。
4. 開課學分合計為31學分，建議每位同學至少須修課28學分以上，修課科目請於修課欄位勾選，若未修課而產生空白課程，必須由學校規劃實施其他學習活動，視同正課，除需點名外，尚須完成各項學習活動之學習單。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綜合高中高二機械學程選課單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 IV	4	必		V	
	外國語文	英文 IV	4	必		V	
	數學	數學 IV	4	選		V	
	健康與體育	體育 IV	2	選		V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選		V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V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V	
學程選修	機械學程	機件原理 II	2	選	*	V	
		機械力學 III	3	選	*	V	
		機械電學實習	3	選	*	V	
		機械製造 II	2	選	*	V	
		製圖實習 II	3	選	*	V	
		機械加工實習 II	3	選		V	
跑班選修							
開課學分合計			31	修課學分合計		31	

選課說明：

1. *註記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選讀該學程之學生必須修滿該特定專門學程 40 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主修學程。
2. 活動科目為必修，學分另計。必修課程一律必須修讀且及格，否則不能畢業。
3. 建議同一時段之跑班選修科目以選擇該學程之科目為原則，亦可選修其他學程所開設之科目。
4. 開課學分合計為 31 學分，建議每位同學至少須修課 28 學分以上，修課科目請於修課欄位勾選，若未修課而產生空白課程，必須由學校規劃實施其他學習活動，視同正課，除需點名外，尚須完成各項學習活動之學習單。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98學年度第1學期綜合高中高三機械學程選課單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Ⅴ	4	選		∨	
	外國語文	英文Ⅴ	4	選		∨	
	數學	數學Ⅴ	4	選		∨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Ⅴ	2	選		∨	
		全民國防教育Ⅴ	1	選		∨	
	活動	班會		必		∨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	
學程選修	機械學程	機械材料Ⅰ	2	選	*	∨	
		機械力學Ⅲ	2	選		∨	
		數值控制機械Ⅰ	2	選		∨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Ⅰ	3	選		∨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Ⅰ	4	選		∨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Ⅰ	3	選		∨	
跑班選修							
開課學分合計			31	修課學分合計		31	

選課說明：

1. *註記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選讀該學程之學生必須修滿該特定專門學程40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主修學程。
2. 活動科目為必修，學分另計。必修課程一律必須修讀且及格，否則不能畢業。
3. 建議同一時段之跑班選修科目以選擇該學程之科目為原則，亦可選修其他學程所開設之科目。
4. 開課學分合計為31學分，建議每位同學至少須修課25學分以上，修課科目請於修課欄位勾選，若未修課而產生空白課程，必須由學校規劃實施其他學習活動，視同正課，除需點名外，尚須完成各項學習活動之學習單。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國立西螺農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綜合高中高三機械學程選課單

班級：姓名：座號：

屬性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選修	註記	修課	備註
共同必/選修	本國語文	國文 VI	4	選		V	
	外國語文	英文 VI	4	選		V	
	數學	數學 VI	4	選		V	
	健康與體育	體育 VI	2	選		V	
		全民國防教育 VI	1	選		V	
	活動科目	班會		必		V	
		綜合活動及週會		必		V	
學程選修	機械學程	機械材料 II	2	選		V	
		機工學	2	選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II	2	選		V	
		綜合加工實習 II	3	選		V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II	4	選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II	3	選		V	
跑班選修		烘焙食品實習	3	選		V	
開課學分合計			31	修課學分合計		28	

選課說明：

1. *註記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選讀該學程之學生必須修滿該特定專門學程 40 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主修學程。
2. 活動科目為必修，學分另計。必修課程一律必須修讀且及格，否則不能畢業。
3. 建議同一時段之跑班選修科目以選擇該學程之科目為原則，亦可選修其他學程所開設之科目。
4. 開課學分合計為 31 學分，建議每位同學至少須修課 25 學分以上，修課科目請於修課欄位勾選，若未修課而產生空白課程，必須由學校規劃實施其他學習活動，視同正課，除需點名外，尚須完成各項學習活動之學習單。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輔導室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課務組簽章

柒、綜合高中問與答

為便於同學了解實施綜合高中課程之方式與精神，特整理出一般問題並作解答，區分為課程、入學與註冊、選課、進路以及其他等五類。

一. 課程

1. 西螺農工為什麼要辦理綜合高中課程？

答：本校為因應時代潮流及社區學生需求，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提出申請，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審核推荐，經教育部核定後辦理。

2. 西螺農工的綜合高中課程包括那些學程？

答：本校綜合高中的課程，包括國文、英文、數學、社會、自然、藝術、生活、健康與體育、全民國防教育、綜合活動等領域之外，並設有學術社會學程、學術自然學程、機械技術學程、汽車技術學程、電機技術學程、電子技術學程、化工學程、食品加工學程、應用英語學程等九個學程。

3. 西螺農工辦理綜合高中課程，和原來的課程有什麼不同？

答：(1)本校原為培養基層技術人才的學校，原有課程分成四群八科，各科課程包含一般科目、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教學目標在培養學生具備各行業所需的基礎專業技術與知識，並配合升學需求，加強專業知識與技術的學習，使學生可以選擇升學或就業。

(2)九十學年度起，本校增設綜合高中部，綜合高中部課程分為學術學程及專門學程等二類課程，學生可依據自己的能力、性向，做適當的選擇課程學習，以充實個人的基本學能。

4. 西螺農工綜合高中部開設電子技術等七類專門學程，有什麼特色？

答：(1)課程多元實用、掌握社會脈動，學生可學習多元基礎工業技術。

(2)網路多媒體教學設電腦教室，採網路教學，並連接國際學術網路；課程包括通訊與網路、多媒體應用、資料庫應用等。

(3)擴大學習領域，進路無限寬廣。

學生可依性向、興趣兼修普通課程與專業課程；升學管道多元化包括大學招生、推薦甄選、申請入學，科大、四技二專招生、推荐甄選、技藝保甄、登記分發等。

(4)學校本位課程結合學生發展。

學校有更大的空間，可以依據學生的興趣與需求，以及學校的特色，建立以學校為中心之課程模式，有利於學生之適性發展。

5.除電子技術等七個專門學程外，將來會不會增加其它學程？

答：如果辦理成效良好，本校將會參酌學生的興趣與需求，產業結構的轉變與發展趨勢，以及師資、設備等條件，規劃增加其它學程。

二.入學與註冊

1.西螺農工綜合高中招生方式有無改變？招生名額是否另外增加？

答：本校參加雲林區公私立高中職招生，依教育部核定每班招生人數為38人，104學年度招收綜高新生五班，男女兼收。以免試入學、申請入學、登記分發等多元入學方式辦理，105學年度招收四班新生。

2.綜合高中學生學費是否增加？

答：註冊各項費用均依照教育部之規定，按綜合高中之標準收取；各專門學程並按高職之標準，收取實習材料費用。

三.選課

1.綜合高中部學生是否有充分時間修滿四十學分，俾報考科技大學、四技二專？

答：如果學生志向已定，從高二起有計畫地選修同一專門學程，到畢業前會有足夠時間修滿四十學分(含核心科目)，以便報考科技大學、四技二專。

四.進路

1.學生選讀專門學程課程是否有利？會不會影響考大學的實力？

答：學生選讀專門學程課程，因受學習時數的影響，當然會影響考大學的實力。但同學選擇專門學程課程係依據自己的性向與能力，在升學方面，可以專心報考科技大學、四技二專招生，進路仍是無限寬廣。

2.科技大學、四技二專是否專門為綜合高中畢業生提供名額？

答：綜合高中學生可以直接報考一般大學、科技大學、四技二專，教育部也積極推動技術學院改制科技大學、二專改制技術學院，未來技職教育體系的學生，升學進路將是非常開闊。

3.綜合高中的學生取得職業證照後，升學考試有無加分優待？

答：學生取得職業證照後參加升學考試，目前已有加分優待之規定。

五.其他

1.學生無課時間如何安排？

答：(1)開放圖書館、實驗室、電腦教室、實習工場等空間及設備，供學生自修或專題研究之用。

(2)依學生之興趣，規劃聯課活動或社團活動，以促進學生人格之健全發展。

(3)配合學生之需求，開辦課輔，協助學生進行增廣學習或補救教學。

2.假如未來選修某一學程人數太多，將會如何因應？

答：(1)學生於高二時須依個人性向、興趣及能力適性選擇學程。

(2)本校於師資、設備及學習空間均已妥善規劃。

捌、授課節數建議表

一、學術自然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Ⅱ	8	4	4						
			英文ⅠⅡ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Ⅱ	8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Ⅱ	2	1	1						
			基礎化學	2	2							
			基礎生物	2		2						
		藝術領域	音樂ⅠⅡ	2	1	1						
			美術ⅠⅡ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計算機概論	2	2							
			生涯規劃ⅠⅡ	2	1	1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Ⅱ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ⅠⅡ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小計			**54**	**32**	**22**	**0**	**0**	**0**	**0**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開設 54 學分	

學術群學術自然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核心科目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必修學分	一般科目	16學分 8.08%	國文ⅢⅣ	8			4	4					
				英文ⅢⅣ	8			4	4					
		校訂必修學分小計			16	0	0	8	8	0	0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開設16學分	
	選修學分	一般科目	54學分 27.27%	國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英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數學Ⅲ-Ⅵ	16			4	4	4	4		☑ 同學程跨班	
				歷史Ⅱ	2		2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Ⅱ	2		2							
				職業試探	2		2							
				計算機概論Ⅱ	2		2							
				體育Ⅲ-Ⅵ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全民國防教育Ⅲ-Ⅵ	4			1	1	1	1		☑ 同學程跨班	
				健康與護理ⅢⅣ	2			1	1				☑ 同學程跨班	
				心理學導論Ⅰ-Ⅳ	12			3	3	3	3		☑ 同學程跨班	
				社會學導論Ⅰ-Ⅳ	12			3	3	3	3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80	0	10	14	14	21	21			
				應選修學分	5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80學分	
		專精科目	66學分 33.33%	基礎地科ⅠⅡ	2			1	1				☑ 同學程單班	
				物理Ⅰ-Ⅳ	14			3	3	4	4		☑ 同學程單班	
				化學Ⅰ-Ⅳ	14			3	3	4	4		☑ 同學程單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應用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英語會話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英文作文Ⅰ 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數學演習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單班	
				歷史ⅢⅣ	4			2	2				☑ 同學程單班	
				地理ⅢⅣ	4			2	2				☑ 同學程單班	
				生命科學Ⅰ-Ⅳ	12			3	3	3	3		☑ 同學程單班	
				生物Ⅰ-Ⅳ	14			3	3	4	4		☑ 同學程單班	
				電腦應用Ⅰ-Ⅳ	12			3	3	3	3		☑ 同學程單班	
				物理實驗	2					2			☑ 同學程單班	
				化學實驗	2						2		☑ 同學程單班	
				專題製作	2					2			☑ 同學程跨班 ☑ 跨領域/科目專題	
				開課學分	106	0	0	26	26	28	26			
				應選修學分	66								校訂選修專精科目開設 106 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小計			120	0	10	24	24	31	31		校訂選修合計開設 186 學分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136	0	10	32	32	31	31	0		
可修習學分數合計					190	32	32	32	32	31	31	0	畢業最少應修得 160 學分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學分		班會	6	1	1	1	1	1	1	不計學分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每週教學總節數					208	35	35	35	35	34	34			

二、學術社會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學術群學術社會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Ⅱ	8	4	4						
			英文ⅠⅡ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Ⅱ	8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Ⅱ	2	1	1						
			基礎化學	2	2							
			基礎生物	2		2						
		藝術領域	音樂ⅠⅡ	2	1	1						
			美術ⅠⅡ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計算機概論	2	2							
			生涯規劃ⅠⅡ	2	1	1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Ⅱ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ⅠⅡ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小計			**54**	**32**	**22**	**0**	**0**	**0**	**0**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開設54學分	

學術群學術社會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核心科目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必修學分	一般科目	16學分 8.08%	國文ⅢⅣ	8			4	4					
				英文ⅢⅣ	8			4	4					
		校訂必修學分小計			16	0	0	8	8	0	0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開設16學分	
	選修學分	一般科目	50學分 25.25%	國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英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數學Ⅲ-Ⅵ	16			4	4	4	4		☑ 同學程跨班	
				歷史Ⅱ	2		2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Ⅱ	2		2							
				職業試探	2		2							
				計算機概論Ⅱ	2		2							
				體育Ⅲ-Ⅵ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全民國防教育Ⅲ-Ⅵ	4			1	1	1	1		☑ 同學程跨班	
				健康與護理ⅢⅣ	2			1	1				☑ 同學程跨班	
				心理學導論Ⅰ-Ⅳ	12			3	3	3	3		☑ 同學程跨班	
				社會學導論Ⅰ-Ⅳ	12			3	3	3	3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80	0	10	14	14	21	21			
				應選修學分	50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80學分	
		專精科目	72學分 36.36%	基礎地科	2			2					☑ 同學程單班	
				公民與社會Ⅲ-Ⅵ	13			3	3	3	4		☑ 同學程單班	
				地理ⅢⅣ	5			3	2				☑ 同學程單班	
				歷史ⅢⅣ	5			2	3				☑ 同學程單班	
				歷史專題ⅠⅡ	8					4	4		☑ 同學程單班	
				應用地理ⅠⅡ	8					4	4		☑ 同學程單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論孟選讀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英語會話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英文作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數學演習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單班	
				生命科學	2				2				☑ 同學程單班	
				物理Ⅰ-Ⅲ	3			1	1	1			☑ 同學程單班	
				化學	2			2					☑ 同學程單班	

				地球科學Ⅰ-Ⅲ	6				2	2	2		☑ 同學程單班	
				文法與修辭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單班	
				作文指導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單班	
				英文聽講練習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英文閱讀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英文習作ⅠⅡ	4					2	2		☑ 同學程單班	
				專題製作	2					2			☑ 跨領域/科目專題 ☑ 校內協同	
				開課學分	108	0	0	27	27	28	26			
				應選修學分	72								校訂選修專精科目開設 108 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小計			122	0	10	24	24	32	32		校訂選修合計開設 188 學分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138	0	10	32	32	32	32	0		
可修習學分數合計					192	32	32	32	32	32	32	0	畢業最少應修得 160 學分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 學分		班會	6	1	1	1	1	1	1		不計學分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每週教學總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三、應英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外語群應用英語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Ⅱ	8	4	4						
			英文ⅠⅡ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Ⅱ	8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Ⅱ	2	1	1						
			基礎化學	2	2							
			基礎生物	2		2						
		藝術領域	音樂ⅠⅡ	2	1	1						
			美術ⅠⅡ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計算機概論	2	2							
			生涯規劃ⅠⅡ	2	1	1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Ⅱ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ⅠⅡ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小計			**54**	**32**	**22**	**0**	**0**	**0**	**0**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開設54學分	

外語群應用英語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核心科目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必修學分	一般科目	16學分 8.08%	國文ⅢⅣ	8			4	4					
				英文ⅢⅣ	8			4	4					
		校訂必修學分小計			16	0	0	8	8	0	0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開設16學分	
	選修學分	一般科目	54學分 27.27%	國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英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數學Ⅲ-Ⅵ	16			4	4	4	4		☑ 同學程跨班	
				歷史Ⅱ	2		2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Ⅱ	2		2							
				職業試探	2		2							
				計算機概論Ⅱ	2		2							
				體育Ⅲ-Ⅵ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全民國防教育Ⅲ-Ⅵ	4			1	1	1	1		☑ 同學程跨班	
				健康與護理ⅢⅣ	2			1	1				☑ 同學程跨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應用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語會話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文作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數學演習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心理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社會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88	0	10	16	16	23	23			
				應選修學分	5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88學分	
		專精科目	64學分 32.32%	英語聽講練習ⅠⅡ	8			4	4			V	☑ 同學程單班	
				英文閱讀與習作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單班	
				英文閱讀與寫作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單班	
				商業概論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單班	
				計算機概論ⅢⅣ	4			2	2			V	☑ 同學程單班	
				電腦應用Ⅰ	2					2		V	☑ 同學程單班	
				英文閱讀與習作ⅢⅣ	6					3	3		☑ 同學程單班	
				英文閱讀與寫作ⅢⅣ	6					3	3		☑ 同學程單班	

				新聞英文ⅠⅡ	4			2	2				☑同學程單班	
				英文文法ⅠⅡ	4			2	2				☑同學程單班	
				英文翻譯ⅠⅡ	4					2	2		☑同學程單班	
				口語表達ⅠⅡ	4					2	2		☑同學程單班	
				商業概論ⅢⅣ	4					2	2		☑同學程單班	
				電腦應用Ⅱ	2						2		☑同學程單班	
				商用英文ⅠⅡ	4					2	2		☑同學程單班	
				國貿實務ⅠⅡ	4					2	2		☑同學程單班	
				英美文學作品導讀ⅠⅡ	6					3	3		☑同學程單班	
				生活資訊Ⅰ-Ⅳ	8			2	2	2	2		☑同學程單班	
				英語會話Ⅰ-Ⅳ	8			2	2	2	2		☑同學程單班	
				英文作文ⅠⅡ	4					2	2		☑同學程單班	
				應用文ⅠⅡ	4					2	2		☑同學程單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同學程單班	
				專題製作	2					2			☑同校跨群☑跨領域/科目專題	
				開課學分	104	0	0	22	22	31	29			
				應選修學分	64								校訂選修專精科目開設 104 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小計			118	0	10	23	23	31	31		校訂選修合計開設 192 學分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134	0	10	31	31	31	31	26	核心科目應 26-30 學分	
可修習學分數合計					188	32	32	31	31	31	31	26	畢業最少應修得 160 學分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學分		班會	6	1	1	1	1	1	1		不計學分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每週教學總節數					206	35	35	34	34	34	34			

四、機械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機械群機械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Ⅱ	8	4	4						
			英文ⅠⅡ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Ⅱ	8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Ⅱ	2	1	1						
			基礎化學	2	2							
			基礎生物	2		2						
		藝術領域	音樂ⅠⅡ	2	1	1						
			美術ⅠⅡ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計算機概論	2	2							
			生涯規劃ⅠⅡ	2	1	1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Ⅱ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ⅠⅡ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小計			**54**	**32**	**22**	**0**	**0**	**0**	**0**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開設 54 學分	

機械群機械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核心科目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必修學分	一般科目	16學分 8.08%	國文ⅢⅣ	8			4	4					
				英文ⅢⅣ	8			4	4					
		校訂必修學分小計			16	0	0	8	8	0	0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開設16學分	
	選修學分	一般科目	54學分 27.27%	國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英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數學Ⅲ-Ⅵ	16			4	4	4	4		☑ 同學程跨班	
				歷史Ⅱ	2		2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Ⅱ	2		2							
				職業試探	2		2							
				計算機概論Ⅱ	2		2							
				體育Ⅲ-Ⅵ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全民國防教育Ⅲ-Ⅵ	4			1	1	1	1		☑ 同學程跨班	
				健康與護理ⅢⅣ	2			1	1				☑ 同學程跨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應用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語會話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文作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數學演習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心理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社會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88	0	10	16	16	23	23			
				應選修學分	5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88學分	
		專精科目	64學分 32.32%	機械基礎實習	3			3				v	☑ 同學程跨班	
				機械電學實習	3				3			v	☑ 同學程跨班	
				製圖實習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機械力學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跨班	
				力學演算ⅠⅡ	2			1	1			v	☑ 同學程跨班	
				機件原理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跨班	
				機械製造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跨班	
				機械加工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機械材料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工程圖學	2					2			☑ 同學程跨班	

				機工學	2						2		☑ 同學程跨班	
				專題製作ⅠⅡ	2					1	1		☑ 同學程跨班 ☑ 跨領域/科目專題	
				綜合加工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數值控制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車床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銑床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精密機械加工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基礎氣壓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機件原理Ⅲ	2						2		☑ 同學程跨班	
				機械力學Ⅲ	2					2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100	0	0	25	25	25	25			
				應選修學分	64								校訂選修專精科目開設 100 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小計			118	0	10	23	23	31	31		校訂選修合計開設 188 學分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134	0	10	31	31	31	31	26	核心科目應 26-30 學分	
可修習學分數合計					188	32	32	31	31	31	31	26	畢業最少應修得 160 學分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 學分		班會	6	1	1	1	1	1	1	不計學分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每週教學總節數					206	35	35	34	34	34	34			

五、汽車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動力機械群汽車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Ⅱ	8	4	4						
			英文ⅠⅡ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Ⅱ	8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Ⅱ	2	1	1						
			基礎化學	2	2							
			基礎生物	2		2						
		藝術領域	音樂ⅠⅡ	2	1	1						
			美術ⅠⅡ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計算機概論	2	2							
			生涯規劃ⅠⅡ	2	1	1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Ⅱ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ⅠⅡ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小計			**54**	**32**	**22**	**0**	**0**	**0**	**0**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開設54學分	

動力機械群汽車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核心科目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必修學分	一般科目	16學分 8.08%	國文ⅢⅣ	8			4	4					
				英文ⅢⅣ	8			4	4					
		校訂必修學分小計			16	0	0	8	8	0	0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開設16學分	
	選修學分	一般科目	54學分 27.27%	國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英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數學Ⅲ-Ⅵ	16			4	4	4	4		☑ 同學程跨班	
				歷史Ⅱ	2		2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Ⅱ	2		2							
				職業試探	2		2							
				計算機概論Ⅱ	2		2							
				體育Ⅲ-Ⅵ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全民國防教育Ⅲ-Ⅵ	4			1	1	1	1		☑ 同學程跨班	
				健康與護理ⅢⅣ	2			1	1				☑ 同學程跨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應用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語會話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文作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數學演習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心理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社會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88	0	10	16	16	23	23			
				應選修學分	5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88學分	
		專精科目	64學分 32.32%	動力機械概論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跨班	
				機電識圖與實習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跨班	
				機件原理	2				2			V	☑ 同學程跨班	
				電工概論與實習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引擎原理與實習	4			4				V	☑ 同學程跨班	
				機械工作法與實習	4					4		V	☑ 同學程跨班	
				應用力學	2			2				V	☑ 同學程跨班	
				液氣壓原理與實習	4						4		☑ 同學程跨班	

				汽車學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汽車實習Ⅰ-Ⅲ	12				4	4	4		☑ 同學程跨班	
				汽車工業英文ⅠⅡ	2			1	1				☑ 同學程跨班	
				汽車檢修實務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汽車電腦引擎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汽車變速箱實務	3					3			☑ 同學程跨班	
				汽車空調實務	3						3		☑ 同學程跨班	
				柴油噴射系統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汽車新科技裝置	3			3					☑ 同學程跨班	
				汽車電子學	3				3				☑ 同學程跨班	
				汽車空調原理與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工業安全與衛生	1			1					☑ 同學程跨班	
				交通法規	1				1				☑ 同學程跨班	
				專題製作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跨領域/科目專題	
				汽車變速箱原理與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96	0	0	20	20	28	28			
				應選修學分	64								校訂選修專精科目開設 96 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小計			118	0	10	23	23	31	31		校訂選修合計開設 184 學分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134	0	10	31	31	31	31	26	核心科目應 26-30 學分	
可修習學分數合計					188	32	32	31	31	31	31	26	畢業最少應修得 160 學分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學分		班會	6	1	1	1	1	1	1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不計學分	
每週教學總節數					206	35	35	34	34	34	34			

六、電子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電機與電子群電子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Ⅱ	8	4	4						
			英文ⅠⅡ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Ⅱ	8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Ⅱ	2	1	1						
			基礎化學	2	2							
			基礎生物	2		2						
		藝術領域	音樂ⅠⅡ	2	1	1						
			美術ⅠⅡ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計算機概論	2	2							
			生涯規劃ⅠⅡ	2	1	1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Ⅱ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ⅠⅡ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小計			**54**	**32**	**22**	**0**	**0**	**0**	**0**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開設54學分	

電機與電子群電子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核心科目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必修學分	一般科目	16學分 8.08%	國文ⅢⅣ	8			4	4					
				英文ⅢⅣ	8			4	4					
		校訂必修學分小計			16	0	0	8	8	0	0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開設16學分	
	選修學分	一般科目	54學分 27.27%	國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英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數學Ⅲ-Ⅵ	16			4	4	4	4		☑ 同學程跨班	
				歷史Ⅱ	2		2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Ⅱ	2		2							
				職業試探	2		2							
				計算機概論Ⅱ	2		2							
				體育Ⅲ-Ⅵ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全民國防教育Ⅲ-Ⅵ	4			1	1	1	1		☑ 同學程跨班	
				健康與護理ⅢⅣ	2			1	1				☑ 同學程跨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應用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語會話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文作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數學演習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心理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社會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88	0	10	16	16	23	23			
				應選修學分	5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88學分	
		專精科目	64學分 32.32%	基本電學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基本電學實習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電子學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電子學實習Ⅰ	3					3		V	☑ 同學程跨班	
				數位邏輯Ⅰ	3			3				V	☑ 同學程跨班	
				數位邏輯實習Ⅰ	3				3			V	☑ 同學程跨班	
				電子學實習Ⅱ	3						3		☑ 同學程跨班	
				基本電學ⅢⅣ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電子學ⅢⅣ	6					3	3		☑ 同學程跨班	
				CPLD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路實習ⅠⅡ	8			4	4				☑ 同學程跨班	
			視聽技術實習Ⅰ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子電路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通訊電學	3				3				☑ 同學程跨班	
			微處理機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路學	3						3		☑ 同學程跨班	
			數位電視	3						3		☑ 同學程跨班	
			可編程邏輯	3				3				☑ 同學程跨班	
			工業電子學	3			3					☑ 同學程跨班	
			工業電子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通訊電學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專題製作	3						3		☑ 同群跨學程☑ 跨領域/科目專題	
			微電腦控制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腦輔助繪圖	3					3			☑ 同學程跨班	
			數位邏輯Ⅱ	3					3			☑ 同學程跨班	
			數位電子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97	0	0	25	25	22	25			
			應選修學分	64								校訂選修專精科目開設 97 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小計			118	0	10	23	23	31	31		校訂選修合計開設 185 學分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134	0	10	31	31	31	31	27	核心科目應 26-30 學分	
可修習學分數合計				188	32	32	31	31	31	31	27	畢業最少應修得 160 學分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 學分	班會	6	1	1	1	1	1	1	不計學分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每週教學總節數				206	35	35	34	34	34	34			

七、電機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Ⅱ	8	4	4						
			英文ⅠⅡ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Ⅱ	8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Ⅱ	2	1	1						
			基礎化學	2	2							
			基礎生物	2		2						
		藝術領域	音樂ⅠⅡ	2	1	1						
			美術ⅠⅡ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計算機概論	2	2							
			生涯規劃ⅠⅡ	2	1	1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Ⅱ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ⅠⅡ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小計			**54**	**32**	**22**	**0**	**0**	**0**	**0**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開設54學分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核心科目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必修學分	一般科目	16學分 8.08%	國文ⅢⅣ	8			4	4					
				英文ⅢⅣ	8			4	4					
		校訂必修學分小計			16	0	0	8	8	0	0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開設16學分	
	選修學分	一般科目	54學分 27.27%	國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英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數學Ⅲ-Ⅵ	16			4	4	4	4		☑ 同學程跨班	
				歷史Ⅱ	2		2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Ⅱ	2		2							
				職業試探	2		2							
				計算機概論Ⅱ	2		2							
				體育Ⅲ-Ⅵ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全民國防教育Ⅲ-Ⅵ	4			1	1	1	1		☑ 同學程跨班	
				健康與護理ⅢⅣ	2			1	1				☑ 同學程跨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應用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語會話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文作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數學演習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心理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社會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88	0	10	16	16	23	23			
				應選修學分	5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88學分	
		專精科目	64學分 32.32%	基本電學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基本電學實習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電子學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電子學實習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電工機械Ⅰ	3					3		V	☑ 同學程跨班	
				基本電學ⅢⅣ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電工機械Ⅱ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子學ⅢⅣ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電工法規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儀表	3					3			☑ 同學程跨班	

				微處理機	2						2		☑ 同學程跨班	
				電力電子學	3				3				☑ 同學程跨班	
				工業電子學	3			3					☑ 同學程跨班	
				輸配電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子電路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微電腦控制	2					2			☑ 同學程跨班	
				電工材料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工實習ⅠⅡ	8			4	4				☑ 同學程跨班	
				數位邏輯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可程式控制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專題製作ⅠⅡ	6					3	3		☑ 同校跨群☑ 跨領域/科目專題	
				電子電路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工業配電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電工機械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微處理機實習	3						3		☑ 同學程跨班	
				單晶片控制實習	4					4			☑ 同學程跨班	
				電子電力學實習	4						4		☑ 同學程跨班	
				電機控制實習ⅠⅡ	8			4	4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115	0	0	26	26	30	33			
				應選修學分	64								校訂選修專精科目開設 115 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小計			118	0	10	23	23	31	31		校訂選修合計開設 203 學分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134	0	10	31	31	31	31	27	核心科目應 26-30 學分	
可修習學分數合計					188	32	32	31	31	31	31	27	畢業最少應修得 160 學分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 學分		班會	6	1	1	1	1	1	1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不計學分	
每週教學總節數					206	35	35	34	34	34	34			

八、化工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化工群化工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Ⅱ	8	4	4						
			英文ⅠⅡ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Ⅱ	8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Ⅱ	2	1	1						
			基礎化學	2	2							
			基礎生物	2		2						
		藝術領域	音樂ⅠⅡ	2	1	1						
			美術ⅠⅡ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計算機概論	2	2							
			生涯規劃ⅠⅡ	2	1	1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Ⅱ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ⅠⅡ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小計			**54**	**32**	**22**	**0**	**0**	**0**	**0**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開設54學分	

化工群化工技術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核心科目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必修學分	一般科目	16學分 8.08%	國文ⅢⅣ	8			4	4					
				英文ⅢⅣ	8			4	4					
		校訂必修學分小計			16	0	0	8	8	0	0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開設16學分	
	選修學分	一般科目	54學分 27.27%	國文ⅤⅥ	8					4	4		同學程跨班	
				英文ⅤⅥ	8					4	4		同學程跨班	
				數學Ⅲ-Ⅵ	16			4	4	4	4		同學程跨班	
				歷史Ⅱ	2		2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Ⅱ	2		2							
				職業試探	2		2							
				計算機概論Ⅱ	2		2							
				體育Ⅲ-Ⅵ	8			2	2	2	2		同學程跨班	
				全民國防教育Ⅲ-Ⅵ	4			1	1	1	1		同學程跨班	
				健康與護理ⅢⅣ	2			1	1				同學程跨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同學程跨班	
				應用文ⅠⅡ	4					2	2		同學程跨班	
				英語會話ⅠⅡ	4			2	2				同學程跨班	
				英文作文ⅠⅡ	4					2	2		同學程跨班	
				數學演習Ⅰ-Ⅳ	8			2	2	2	2		同學程跨班	
				心理學導論ⅠⅡ	4			2	2				同學程跨班	
				社會學導論ⅠⅡ	4					2	2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88	0	10	16	16	23	23			
				應選修學分	5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88學分	
		專精科目	64學分 32.32%	普通化學ⅠⅡ	8			4	4			V	同學程跨班	
				分析化學ⅠⅡ	4			2	2			V	同學程跨班	
				基礎化工ⅠⅡ	6			3	3			V	同學程跨班	
				分析化學實驗ⅠⅡ	6			3	3			V	同學程跨班	
				化學工業概論	2					2		V	同學程跨班	
				化工裝置Ⅰ	4					4		V	同學程跨班	
				普通化學實驗ⅠⅡ	8			4	4				同學程跨班	

				工業安全與衛生	2						2		☑ 同學程跨班	
				化工裝置Ⅱ	4						4		☑ 同學程跨班	
				專題製作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 跨領域/科目專題	
				化工裝置實驗ⅠⅡ	8					4	4		☑ 同學程跨班	
				化工實務實驗ⅠⅡ	8					4	4		☑ 同群跨學程	
				有機化學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有機化學實驗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儀器分析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儀器分析實驗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化工計算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化學熱力學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96	0	0	22	22	26	26			
				應選修學分	64								校訂選修專精科目開設 96 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小計				118	0	10	23	23	31	31		校訂選修合計開設 184 學分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134	0	10	31	31	31	31	30	核心科目應 26-30 學分	
可修習學分數合計					188	32	32	31	31	31	31	30	畢業最少應修得 160 學分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 學分		班會	6	1	1	1	1	1	1		不計學分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每週教學總節數					206	35	35	34	34	34	34			

九、食品學程授課節數建議表

食品群食品加工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ⅠⅡ	8	4	4						
			英文ⅠⅡ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ⅠⅡ	8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ⅠⅡ	2	1	1						
			基礎化學	2	2							
			基礎生物	2		2						
		藝術領域	音樂ⅠⅡ	2	1	1						
			美術ⅠⅡ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計算機概論	2	2							
			生涯規劃ⅠⅡ	2	1	1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ⅠⅡ	4	2	2						
			健康與護理ⅠⅡ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ⅠⅡ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小計			**54**	**32**	**22**	**0**	**0**	**0**	**0**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開設54學分	

食品群食品加工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核心科目	課程屬性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必修學分	一般科目	16學分 8.08%	國文ⅢⅣ	8			4	4					
				英文ⅢⅣ	8			4	4					
		校訂必修學分小計			16	0	0	8	8	0	0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開設16學分	
	選修學分	一般科目	54學分 27.27%	國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英文ⅤⅥ	8					4	4		☑ 同學程跨班	
				數學Ⅲ-Ⅵ	16			4	4	4	4		☑ 同學程跨班	
				歷史Ⅱ	2		2							
				地理Ⅱ	2		2							
				公民與社會Ⅱ	2		2							
				職業試探	2		2							
				計算機概論Ⅱ	2		2							
				體育Ⅲ-Ⅵ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全民國防教育Ⅲ-Ⅵ	4			1	1	1	1		☑ 同學程跨班	
				健康與護理ⅢⅣ	2			1	1				☑ 同學程跨班	
				國學概要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應用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語會話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英文作文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數學演習Ⅰ-Ⅳ	8			2	2	2	2		☑ 同學程跨班	
				心理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社會學導論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88	0	10	16	16	23	23			
				應選修學分	5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88學分	
		專精科目	64學分 32.32%	食品加工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跨班	
				食品加工實習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食品微生物ⅠⅡ	2			1	1			v	☑ 同學程跨班	
				食品微生物實習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食品化學與分析ⅠⅡ	4			2	2			v	☑ 同學程跨班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ⅠⅡ	6			3	3			v	☑ 同學程跨班	
				生物技術概論Ⅰ	2					2		v	☑ 同學程跨班	核心科目

				食品化學與分析ⅢⅣ	6					3	3		☑ 同學程跨班	
				生物技術概論Ⅱ	2						2		☑ 同學程跨班	非核心科目
				專題製作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跨領域/科目專題	
				食品安全衛生	2					2			☑ 同學程跨班	
				食品添加物	2						2		☑ 同學程跨班	
				食品加工ⅢⅣ	6					3	3		☑ 同學程跨班	
				烘焙食品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穀類加工實習ⅠⅡ	6					3	3		☑ 同學程跨班	
				穀類加工	2					2			☑ 同學程跨班	
				品質管制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畜產加工	2					2			☑ 同學程跨班	
				食品經營	2						2		☑ 同學程跨班	
				食品冷藏冷凍	2						2		☑ 同學程跨班	
				速食食品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食用油脂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生鮮處理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分析化學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包裝設計ⅠⅡ	4			2	2				☑ 同學程跨班	
				開課學分	96	0	0	24	24	24	24			
				應選修學分	64								校訂選修專精科目開設 96 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小計			118	0	10	23	23	31	31		校訂選修合計開設 184 學分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134	0	10	31	31	31	31	30	核心科目應 26-30 學分	
可修習學分數合計					188	32	32	31	31	31	31	30	畢業最少應修得 160 學分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學分		班會	6	1	1	1	1	1	1		不計學分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每週教學總節數					206	35	35	34	34	34	34			

九、學年學分制問與答

一.何謂學年學分制？

答：學　年→規定修業年限，以三年為原則，最多五年。

學分制→分為必修及選修，修滿規定學分即可畢業。

二.學分如何計算？

答：每週授課一小時滿一學期，或總授課時數達十八小時為一學分。

三.畢業必需修滿幾個學分？

答：畢業至少須修得160學分(不含活動科目)。

四.活動科目不計算畢業學分，是否可以不修？

答：否。活動科目為必修，雖然不計算學分，但每位學生必須修習，活動科目得併入德行成績。

五.每學期的修課學分數有無限制？

答：一般生(非績優生、重讀生、延修生)除活動科目外，每學期修習30～32學分為原則。

六.何謂必修科目？

答：教育部依高職學生必須具備的一般科目與專業科目及本校各科依特色所制定學生必須修習的科目，稱為必修科目。

七何謂選修科目？

答：供學生依需求選讀的科目，稱為選修科目。

八.學年學分制是否不再有留級？

答：學年學分制沒有留級的名稱，但當學生學年各科目不及格學分數超過該年修習學分數的1/2，學生得【重讀】該年級或辦理轉學。

九.重讀同一年級有無次數限制？

答：同一年級以重讀一次為限，已經及格的科目可以辦理抵免學分，以免修為原則。

十.當修習的科目不及格時，應如何處理？

答：必修科目應予重修，選修科目可選擇重修。

圖：不及格科目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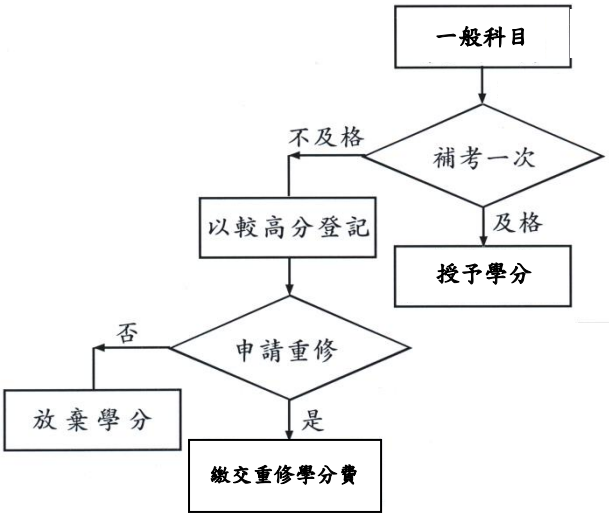
一般科目
補考一次
不及格
及格
以較高分登記
授予學分
申請重修
否
是
放棄學分
繳交重修學分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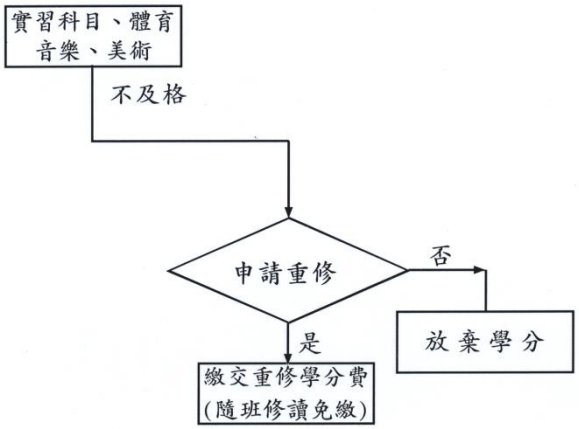
實習科目、體育
音樂、美術
不及格
申請重修
否
是
放棄學分
繳交重修學分費
(隨班修讀免繳)

十一.修習學分應達何種標準才能畢業？

答：依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綜合高中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160學分**，包括：

1.修業年限符合規定者。
2.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3.學業總平均成績每學年均及格者。
4.修足部定必修、校訂必修科目，且全部及格者。
5.校訂選修110~144學分中應含專精科目至少60學分。
6.學生修習專門學程科目(含核心科目26學分)其及格科目達40學分以上，得於畢業證書上加註學程名稱。

十二.升讀至三年級卻無法畢業時應如何處理？

答：在規定的修業年限內，未能修足畢業學分，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不得逾五年。(含重讀、延修、不含休學)

十三.一般學科成績如何考查？

答：期中考試以二次為原則，佔30%，期末考試佔30%，平時考查佔40%，平時考查包括學習態度、出缺席次數、作業、報告、口頭考查、紙筆平時測驗、抽考…等項目。

十四.重(補)修有幾種方式？如何收費？

答：

（一）專案重修班（15人以上）

（二）自學輔導班（1—14人）

（三）每學分收取240元

一般學科及實習科目		
選課人數	1~14人	15人以上
開課班別	自學輔導班	專案班
學分費	240元/學分	240元/學分

十五.減免學雜費學生重(補)修時，是否免繳學分費？

答：學雜費減免以一次為限，重(補)修時應依規定繳交學分費。

十六.必修科目不及格，是否可放棄申請重修？

答：依規定必修科目不及格，應予重修，且必須及格才能畢業。

十七.同一科目是否可以重複重修？可以跨類(科)重修嗎？

答：可以跨類(科)，但重修以二次為原則。

十八.延修生有何規定？

答：1.與高三同日辦理註冊選課。

2.缺課達上課時數1/3時，該科扣考不予學分。

3.各項學業及德行依學校相關規定處理。

十九.何時申請重(補)修？何時辦理重(補)修？

一般學科及實習科目	
學期	下學期不及格科目
申請日期	七月底提出申請
辦理日期	八月份辦理重補修

二十.重修後成績如何處理？

答：重補後及格者以及格最低分數登記(60分)，不及格者以最高分數擇優登記。

二十一.轉學(科)生學分如何抵免？

答：轉學(科)生在轉入後，應辦理科目學分抵免，未修讀之必修科目，應辦理重(補)修，凡應補修科目學分在二十學分以上時，應降低編級，但一年級不招收轉學生及轉科生。